

工程设计证书 A144057031

工程咨询证书 91440703MA4UL0K623-19ZYJ19

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报告

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江门市科禹水利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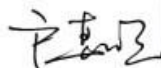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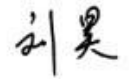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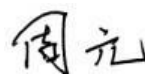
地址：江门市蓬江区簞庄大道西16号群华大厦4楼

网址：www.jmsdkc.com

电话：0750-3279100

邮箱：jmsdkc@126.com

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报告

职 责	姓 名	职务/职称	签 名
批 准	户朝旺	副院长，正高级工程师	
审 定	万育安	副总工，高级工程师	
审 核	钦丽娟	所长，高级工程师	
校 核	刘 昊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	周 元	高级工程师	
报告编写	周元 张家松 朱小尹 陈晓云		

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
江门市科禹水利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九月

前 言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着眼于生态文明建设全局，明确了“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作出了一系列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重大决策部署。“十三五”期间，在新会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水利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治水思路，围绕省委“1+1+9”工作部署和江门市委“1+1+5”工作举措，扎实推进水利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水利防灾减灾体系不断完善，水资源配置持续优化，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夯实，水生态文明建设加快推进，河长制湖长制取得明显实效，信息化水平明显提升，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确定的各项主要目标圆满完成，为全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水利支撑和保障。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新会区水利系统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深入落实新时代“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按照水利部“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和“防洪保安全、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的治理要求、以推动水利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建设新会幸福河湖为主题，以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坚持水安全风险防控底线、水资源承载力刚性约束上限、水生态保护控制红

线，统筹“水资源、水安全、水环境、水生态、水文化、水经济”，加快构建新会水网，深化水利改革创新，完善水利体制机制，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持续水安澜、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先进水文化、绿色水经济的迫切需求，持续推进新会区水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新会区奋力打造江门高质量发展标杆，建设经济繁荣、环境优美、文化活跃、社会和谐、人民幸福的“首善之区”提供有力的水利支撑和保障。

本规划以《新会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为依据，在总结评估新会区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实施情况的基础上，深入分析“十四五”时期水利改革发展面临的新形势和新要求，紧紧围绕新会区在江门市、广东省以及粤港澳大湾区的定位，提出“十四五”时期水利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总体布局，明确主要任务、重点项目和保障措施，是指导今后五年新会区水利发展的重要依据。

目 录

1	发展现状与面临形势	1
1.1	发展现状	1
1.1.1	主要成就	1
1.1.2	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2
1.1.3	总体投资完成情况分析	8
1.1.4	主要目标实现情况	13
1.2	存在问题	14
1.3	水利发展面临形势	16
1.3.1	新会区基本概况	16
1.3.2	面临的形势	18
2	总体要求及发展目标	20
2.1	指导思想	20
2.2	基本原则	20
2.3	编制依据	21
2.3.1	相关文件	21
2.3.2	相关文件	23
2.3.3	相关规划	25
2.4	规划水平年	26
2.5	发展目标	27
2.5.1	确定总体目标	27
2.5.2	确定指标体系	27
2.6	发展总体布局	31
3	补强短板，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	33
3.1	实施防洪提升工程，保障防洪安全	33
3.2	强化节水和水资源合理配置，保障供水安全	35
3.3	加强水生态环境修复，维护河湖健康	36
3.4	加强水利信息化建设，提升水利智慧化水平	38

4	强化监管，提升涉水事务监管水平	39
4.1	完善监管法制体制机制，建立健全监管制度体系	39
4.2	强化江河湖泊监管，维护河湖健康功能	39
4.3	强化水资源监管，促进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39
4.4	加强水利工程监管，充分发挥工程综合效益	40
4.5	强化水土保持监管，提升水土保持社会管理和服务水平	41
4.6	强化水安全风险防控，提高应急处理能力	45
4.7	强化执法监管，提高水行政执法水平	46
5	改革创新，发挥政府与市场的协同作用	47
5.1	深入推行河长制湖长制，提升河湖管护水平	47
5.2	加强政策引导，推动形成节水内生动力	47
5.3	深化价税改革，促进水资源有偿使用	47
5.4	深化“放管服”改革，提高服务效能	48
5.5	推动产权改革，提升水利工程管理效能	48
5.6	深化水利投融资机制改革，拓宽投入渠道	49
5.7	提升水利行业能力建设水平	50
5.7.1	推进智慧水利融合工程建设	50
5.7.2	提高依法治水管水水平	50
5.7.3	大力提升水文化软实力	51
5.7.4	健全人才培养引进机制	51
5.7.5	加强水利基层能力建设	51
6	投资规模与重点项目	53
6.1	实施计划	53
6.2	投资测算	53
6.3	资金筹措	56
6.4	重点项目	57
7	规划实施效果分析与环境影响评价	65
7.1	实施效果分析	65

7.2 环境影响评价 67

 7.2.1 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 67

 7.2.2 减缓对策 67

8 保障措施 69

附件 72

 附件 1 专家评审意见 72

 附件 2 专家意见采纳情况 75

 附件 3 部门意见采纳情况 76

附表 77

 附表 1 新会区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拟建、续建（改建、重建）水利工程补短板项目表 78

 附表 2 新会区水利发展“十四五”水利行业强监管项目表 81

1 发展现状与面临形势

1.1 发展现状

1.1.1 主要成就

“十三五”时期，是我国推进水利现代化进程、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至关重要的五年，是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宏伟目标的关键时期，是深化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的攻坚时期，也是传统水利全面向现代水利、可持续发展水利转变的重要时期。

“十三五”期间，是新会区水利发展改革的重要时期，在中央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战略决策引领和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区大力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新时代水利工作方针，紧紧围绕“加快转型发展、建设幸福侨乡”的核心任务，以全面推行河长制为契机，积极推行可持续发展治水思路，继续实施防洪减灾工程，以水生态环境保护体系、水资源保障体系建设、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等作为水利发展的重点，加快节水型社会建设，强化水利管理，不断深化水利改革，大力推进民生水利工程建设，实施了一系列重大举措，基本完成了五年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十三五期间，全区累计完成水利投资 10.58 亿元（含 2020 年完成的江新联围加固、碧道建设、重点支流共 1.9 亿元），水利建设投资规模再创新高。解决了一大批事关国计民生的水利问题，水利事业发展不断提高。

1.1.2 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一、深入落实河长制湖长制工作

自 2016 年底起，新会区高位推进河湖长制工作，全面构建三级河长体系，全区 198 条河流、82 宗水库、52 宗山塘均设立层级河长，2 宗人工湖设立了河长，实现江河湖库全覆盖。全区落实多项措施，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力促河湖长制从“有名”到“有实”。一是创新治水模式，充分运用“互联网+河长制”的治理方式，率先在全市建设河长制信息管理平台，全方位提升治河管河能力。二是强化检查考核，定期对各镇（街、区）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进行全覆盖督导检查，常态化开展第三方巡查考核，引入第三方社会机构对河长制工作开展明察暗访，每月通报巡查考核情况。三是细化水质通报架构，加强水质监测情况通报，完善通报考核机制，力促各镇（街、区）加强河湖管护。2019 年全区水质较上年同期大为改善，全年优良水体大幅上升，劣 V 类水体占比同比实现 12 个月连降。四是探索新考核机制，印发《新会区河长制湖长制述职方案》和《新会区关于强化河长制水质考核问责工作方案》，进一步建立健全以党政领导负责制为核心的河湖管理保护责任体系。五是狠抓专项整治，开展“清四乱”、“整治侵占江河湖泊违法违规建设问题”及“五清”专项行动。全区经省认定列入“清四乱”对象 138 宗、“侵占江河湖泊违法违规建设问题”115 宗，经市认定西江“五清”对象 221 宗全面完成销号，完成率 100%。六是推进重点支流综合整治，以实施水安全保障和消除劣 V 类水体为重点，大力推进西江潭江流域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作，配合市级编制沙冲河、礼乐河、江门水道、田金河、址山河等 5 条重点支流综合整治方案，同时统筹推进编制天湖水、古井冲、水东河、甜水坑、

横水坑等 7 条重点支流综合治理方案，待完善后结合“一河一策”实施。新会区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工作成效突出，2019 年，以全市第一的成绩，获得河长制工作考核“优秀”等次，连续两年获得“优秀”。

二、防洪减灾工程建设

1、大洞口水闸工程

大洞口水闸是江新联围下游挡潮堤段其中一个闭口水闸，工程任务以挡潮为主，兼顾排涝、泄洪、通航，与江新联围干堤形成完整的防洪（潮）、排涝体系。该工程位于三江镇西北约 3.0km 的江门水道（III 级航道），属大（2）型水闸，通航建筑物按 1000 吨级设计，闸孔总净宽为 238m（8×16m 水闸及 2×55m 通航孔），最大过闸流量 1580m³/s，工程投资为 20460.62 万元，已建设完成。大洞口水闸与三江口水闸、龙泉水闸及河口水闸是江新联围工程规划中的四座挡潮闭口水闸，与江新联围干堤形成完整的防洪（潮）、排涝体系，建成后发挥重大工程效益。在 2018 年台风“山竹”正面袭击江门地区期间，通过江新联围龙泉、三江口、大洞口水闸联合调度，成功抵御台风“山竹”带来的百年一遇风暴潮，确保了围内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2、曾坑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曾坑水库位于江门市新会区双水镇西南部，总库容 1221 万 m³，是一座以灌溉为主，兼顾防洪、发电、供水等综合利用的中型水库。除险加固内容包括：加固主副坝，重建溢洪道、输水涵管、放水塔、交通桥，修整防汛公路，配套管理用房，新建水库自动化监控系统。工程于 2015 年 8 月开工以来进展顺利，目前项目已完成，累计完成投资 2112 万元。

3、沙堆东堤达标加固工程

该工程列入省“双千工程”计划项目。工程按 30 年一遇防洪（潮）标准设计，加固海堤总长 13.293km，重建穿堤涵闸 7 座，加固 3 座。项目总投资 4141.2 万元，工程现已建设完成。

4、潭江河流治理 PPP 工程

工程项目包括加固堤防 13.681km，新建闭口水闸 11 座，重建穿堤涵闸 13 座、涵管 19 座，重建桥梁 1 座，批复概算 34605.89 万元，施工工期 48 个月。为加快工程推进，新会区抢抓机遇，利用汛期全面铺开征地拆迁及青苗补偿工作，在入秋黄金季节，抓紧开展工程施工，目前堤防加固及部分闭口水闸已进入施工阶段，累计完成投资约 17750 万元。

5、江新联围会城涝区排涝综合整治工程（首期）

江新联围会城涝区排涝综合整治工程（首期）东甲萌交站闸工程计划总投资 4900 万元，本项目位于江门市新会区会城涝区支流二末端，为南新区涝区排涝站闸之一。东甲萌交站闸工程于 2014 年 8 月 10 日开工，2018 年 1 月 4 日完工。工程已建设完成，累计完成投资 4439 万元。

河口排涝站工程属于江门市江新联围会城涝区排涝综合整治工程的其中一项工程，位于会城河口水闸旁，主要作用是：1.当遇上围内暴雨，围外潮水顶托时将会城河的水排至外江，使城区免于受浸；2.由于河口排涝站的运行使用，令会城河的水实现流动，改善水环境。排涝站闸按 10 年一遇 24 小时暴雨所产生的径流量 1 天排干，且涝区水位不高于控制水位 1.6m 的标准设计，河口排涝站设计排涝流量为 $42.0\text{m}^3/\text{s}$ ，设计净扬程为 1.76m。总装机容量 2000kw，装机台数 4 台，水泵斜式轴流泵，单机设计排涝流量为 $10.50\text{m}^3/\text{s}$ 。泵站主要建筑物包含进水段、进水前池、进水池、泵房、出水压

力箱涵、防洪闸室、出口消力池、出水渠道等。工程于 2017 年 2 月份开工，于 2018 年 9 月底投入使用。河口排涝站施工完成总投资 4517 万元。

6、中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积极实施并全面完成列入国家中型病险水库专项规划和省治洪治涝保安工程规划的曾坑水库除险加固工程，以及列入省一般小（2）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的 4 宗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都会、松仔坑、玉湖、玉龙湖水库），累计完成工程投资 2452.72 万元。

7、西江沿线险段除险加固工程

受 2017 年西江洪水和台风“天鸽”的正面袭击，西江沿线大鳌联围堤防、江新联围睦洲堤段多处损毁，部分挡土墙出现崩缺，六角块大面积塌陷。为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将大鳌东堤长围加固工程、江新联围睦洲龙泉堤段渗漏灌浆工程、睦洲水闸险段除险加固工程、睦洲壳环水闸加固工程纳入西江沿线四处险段实施除险加固。该工程于 2018 年 1 月开工建设，四处险段均已完成除险加固工程建设，累计完成投资 1850 万元。

8、未达 20 年一遇防御标准内河堤防和江堤、重要排洪渠整治工程

完成包括沙堆镇白沙冲南北堤达标加固工程、沙堆镇万丰围至鹅溪长山堤段加固工程、古井镇文古三坑排洪渠整治工程、古井冲排洪渠整治工程、司前天等河水闸工程建设等项目，累计完成工程投资 3471.06 万元。

9、水毁工程修复

新会区水毁工程项目共 37 宗，包括堤防、水闸、水库等除险加固工程，工程投资 1498 万元，目前已全部完工。

10、完成全区水库大坝安全鉴定

完成全区 68 宗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工作,按照 1 宗中型水库每宗 50 万元; 9 宗区管小型水库每宗 15 万元; 55 宗小(1)型及坝高 15 米以上的小(2)型水库按每宗 15 万元, 3 宗坝高低于 15 米小(2)型水库按每宗 5 万元的补助标准, 区、镇两级财政共需完成投资 735 万元, 项目已于 2020 年完成。

10、全区围堤安全鉴定

为了综合评价全区堤防安全状况,新会区水利局组织开展全区堤防工程安全评价,全面掌握现状海堤和江堤、内河堤防及重要排洪渠工程技术参数,针对堤防薄弱环节,为安全度汛制定针对性措施。同时,建立水利工程除险加固项目库,制定近远期工程治理计划。

新会区堤防工程主要包括银洲湖海堤, 18 条江堤(包括大鳌联围、莲腰围、黄布围等重要干堤),内河堤防及重要排洪渠。堤防安全评价主要包括测量、地质勘察(外业)及安全评价报告编制(内业)两部分。提交成果为《堤防安全现状调查分析报告》、《堤防安全复核计算分析报告》、《堤防安全综合评价报告》。

三、水资源保障体系建设

1、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新会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策部署,围绕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红线管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国务院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意见》(国发[2012]3 号)、《取水许可和水资源征收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460 号)、《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广东省节约用水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积极推进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向纵深发展,

用水总量、用水效率、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红线得到有效控制，水资源管理工作不断强化，为新会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资源保障。在全市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中，新会区名列前茅，其中 2017 年度名列全市第二名，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名列全市第一名。

2、水资源管理效益

一是用水总量得到有效控制。“十三五”期间，在维持经济发展的同时，新会区用水总量呈现逐年稳定的趋势，2017 年至 2019 年，全区用水总量均控制在市下达的用水总量指标范围内。二是用水强度控制得到强化。对纳入取水许可管理的取水户和对从自来水厂等公共供水管网月用水量超过 5000 立方米的非居民用水户实行计划用水管理，严格审批。完善城镇供水设施及管网工程建设，扩大城镇自来水供水网络覆盖范围，减少供水管网漏损率。三是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全面铺开。新会区被列入省第二批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评价对象，先行选取 12 个工业企业、29 个公共机构、16 个居民小区作为创建节水型社会的典型示范点，开展节水型单位、企业、小区等载体建设，以典型示范引领节水型社会建设，目前已通过省水利厅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验收，2020 年被广东省水利厅评为广东省节水型社会示范县（区）。

四、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为了逐步解决农村机电排灌工程的问题，提高排水灌溉能力，近五年以来开工建设的农村机电排灌工程有 23 宗，机组 32 台，总装机容量 2782 千瓦，总投资 6451.79 万元。其中新建或重建电排站 15 宗，重建电灌站 8 宗，目前合计已完工 17 宗。已完工的工程发挥了预期的效益，泵站机组效率、灌溉率及安全性明显提高，同时提高了围内排涝标准，改善排水条件，充分保障涝

区内工农业的生产发展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的安全。近五年来开工建设的农村水电增效扩容改造工程 3 宗，分别为：东坑二级水电站增效扩容改造工程、五指山二级水电站增效扩容改造工程及双水镇顶穿天离挹电站升级改造改造工程。3 宗工程均已完成工程建设，并投入使用，总投资 536.15 万元。开展农村水电配套工程 1 宗：古兜水电站 10kV 输电架空线路更换改造工程，目前已完成工程建设。

1.1.3 总体投资完成情况分析

《新会区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匡算总投资约 8.16 亿元，列入规划的项目预计 2020 年年底前完成投资 4.61 亿元，项目完成情况见表 1.1.3-1。

由于“十三五”期间的开始的河长制工作、碧道建设、重点支流治理、江新联围达标加固等项目没有列入“十三五”规划，“十三五”期间全区完成水利投资 10.58 亿元，水利建设投资规模再创新高。

表 1.1.3-1 新会区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项目完成情况表

序号	立项项目名称	规划建设 起止年限	计划总投资 (万元)	是否 完成	完成投资 (万元)
	全区共 184 项		81590.08		46110.71
	区级工程 (共 15 项)		40893		29957
1	江新联围除险加固应急项目大洞口水闸工程	2016-2017	3000	是	3000
2	龙泉滘水闸重建工程	2017-2018	2500	是	2500
3	江门市潭江河流治理工程 (新会段)	2017-2019	34606	否	17750
4	青石坑水库主坝除险加固工程	2017-2018	600	是	600
5	睦洲船闸闸门滚轮加工安装工程	2017	21	是	21
6	睦洲水闸下游右岸堤段加固工程	2017	15	是	15
7	龙泉挡潮水闸清淤工程	2017	13	是	13
8	三江口水闸增设拦砂坎工程	2017	180	是	180
9	龙泉水闸防汛物资仓库修建工程	2017	28	是	28
10	睦洲水闸除险加固工程	2017-2019	5976.86	否	300
11	万亩水库主坝草皮铺种工程	2017	20	是	20

序号	立项项目名称	规划建设 起止年限	计划总投资 (万元)	是否 完成	完成投资 (万元)
12	新会区水资源实时监控系統续建工程	2016-2017	500	是	500
13	新会区三防信息化软硬件项目改造	2018-2019	1717	是	1717
14	鱼山水库主坝灌浆工程	2018	110	是	110
15	新会区古兜水电站 10KV 输电架空线路更换改造工程	2019	1750	是	1750
	大鳌镇共 5 项		1530		1018.32
1	大鳌镇东风村建闸开河工程	2017	390		
2	东堤长围加固工程	2017	450	是	630.03
3	一河水闸除险工程	2017-2018	280	是	388.29
4	下围电排站重建工程	2017-2018	190		
5	一河泵站主排河清淤工程	2019	220		
	大泽镇共 20 项		3907		385.85
1	大泽镇大姚水闸重建工程	2017	90	是	94.56
2	大泽镇小姚水闸重建工程	2017	88	是	90.79
3	大泽镇桥亭水闸更换启闭机和闸门工程	2017	50	是	84.5
4	大泽镇五和村井岗许坑自来水管并网工程	2017-2018	65		
5	大泽镇同和村自来水管并网工程	2017-2018	50		
6	大泽镇桥亭村自来水管并网工程	2017-2018	48		
7	大泽镇张村村三联自来水管并网工程	2017-2018	24		
8	大泽镇潮透村自来水管并网工程	2017-2018	500		
9	大泽镇沙冲村自来水管并网工程	2017-2018	245		
10	大泽镇大泽村自来水管并网工程	2017-2018	168		
11	大泽镇小泽村自来水管并网工程	2017-2018	158		
12	乌连坑水库进库公路硬底化工程	2019	130		
13	欧坑水库进库公路硬底化工程	2019	25		
14	石井坑水库进库公路硬底化工程	2019	80		
15	大泽镇沙冲长汉村竹园地围堤加固工程	2019	20	是	20
16	大泽镇北洋村茅凸方涵重建工程	2019	36	是	36
17	大泽镇牛勒灌溉站重建工程	2019	60	是	60
18	大泽镇沙冲河道整治工程	2019	1500		
19	大泽污水处理厂周边排水工程	2019	150		
20	大泽河滨段整治工程	2019	420		
	古井镇共 7 项		1685		776.39
1	古井镇文楼三驳桥排灌站重建工程	2016-2017	130	是	120.75
2	慈溪三坑桥三孔闸重建	2017-2018	200	是	204.62
3	洲朗庆洲里、二洲排涝站重建	2017-2018	80	是	103.52
4	官冲西堤堤防加固	2019	565		
5	长乐冲口排涝泵站新建	2019	420		
6	古井冲排洪渠清淤	2019	200	是	205.67
7	官冲黄坭坑清淤	2019	90	是	141.83
	会城街道共 12 项		4710.54		1880.46
1	七堡联围大杜口电排站	2016-2017	416	是	482.86
2	七堡联围加宁电排站	2016-2017	432.95	是	491.45

序号	立项项目名称	规划建设 起止年限	计划总投资 (万元)	是否 完成	完成投资 (万元)
3	南坦联围群胜北海头电排站	2017-2018	445		
4	南坦联围二宁新冲电排站	2017-2018	452		
5	石涧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2017-2018	282	是	410.95
6	七堡联围堤段修复工程	2017-2018	215		
7	七堡联围西卡电排站	2018-2019	1210		
8	环城联围清淤工程	2018-2019	563.54		
9	南坦联围清淤工程	2018-2019	235.55		
10	会城街道天禄二朗水闸配电工程	2016-2017	19.7		
11	会城街道天禄第一冲水闸配电工程	2016-2017	22.05		
12	七堡联围北头电排站	2016-2017	416.75	是	495.2
	罗坑镇共 13 项		4495		2702.07
1	罗坑镇亨头东坑水库排洪渠污水整治工程	2017-2018	700	是	97.63
2	新会区罗坑镇银洲湖右岸（下沙堤段）水岸绿化工程	2017-2018	35	是	35
3	罗坑镇长坑水库坝基防渗及进库路砼工程	2017-2018	350		
4	猫山头电灌站重建工程	2017-2018	40	是	33.38
5	葫芦山电灌站重建工程	2017-2019	40	是	36.06
6	罗坑镇天湖村大坑桥水闸维修工程	2019-2020	60		
7	龙门大坑排洪渠整治工程	2018-2020	1600	是	
8	石咀村红楼冲水闸重建工程	2018-2019	120		
9	罗坑镇下沙水闸重建工程	2018-2019	120		
10	罗坑镇牛湾片自来水管网改造工程	2018-2019	300		
11	罗坑镇东坑水库进库路新建工程	2019-2020	230		
12	林冲河内堤清淤工程	2019-2020	300	是	300
13	罗坑镇水利所防汛物料仓库重建工程	2018-2019	600	是	600
	睦洲镇共 10 项		2648.7		1755.02
1	睦洲镇龙泉三角围险段整治工程	2017	120.7	是	113.7
2	睦洲镇新沙大围西堤加固工程	2017-2018	338	是	514.26
3	睦洲镇睦洲大围东向泵闸	2017-2018	530	是	453.62
4	睦洲镇新沙大围主干河清淤工程	2017-2018	151	是	230.59
5	睦洲镇东环围电排站新建工程	2018-2019	215	是	217
6	睦洲镇壳环水闸重建工程	2019-2020	220	是	99.32
7	睦洲镇新沙大围蛤蟆水闸重建工程	2019-2020	95		
8	睦洲镇新沙大围河口泵闸工程	2018-2019	850		
9	睦洲镇睦洲大围主排灌河清淤工程	2017-2018	98	是	95.53
10	睦洲镇东成主排灌河清淤工程	2018	31	是	31
	三江镇共 11 项		1335		1,335.00
1	三江镇九子沙泵闸新建工程	2018-2019	1000	是	1,000.00
2	三江镇白庙工业区堤段防浪墙除险加固工程	2019	30	是	30.00
3	三江镇联合泗州闸维修加固工程	2019	35	是	35.00
4	三江镇九子沙九倾闸维修加固工程	2019	40	是	40.00
5	三江镇九子沙草尾裂水闸维修加固工程	2019	35	是	35.00
6	三江镇洋美闸水闸维修加固工程	2019	35	是	35.00

序号	立项项目名称	规划建设 起止年限	计划总投资 (万元)	是否 完成	完成投资 (万元)
7	三江镇九子沙南塘水闸维修加固工程	2019	20	是	20.00
8	三江镇九子沙仔洲水闸维修加固工程	2019	30	是	30.00
9	三江镇九子沙庙冲水闸维修加固工程	2019	30	是	30.00
10	三江镇九子沙八顷水闸维修加固工程	2019	50	是	50.00
11	三江镇九子沙东承坊水闸维修加固工程	2019	30	是	30.00
	沙堆镇共 10 项		4647.8		2041.73
1	沙堆镇独联村闸口至鹅溪村供水管网并网工程	2017	200		
2	沙堆梅阁先锋庙改水工程	2017	62		
3	沙堆镇流水石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2016-2017	250	是	367.44
4	新会区梅阁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2017-2018	3000	否	1000
5	沙堆镇大洋冲新建排涝站工程	2017-2018	410	是	424.45
6	沙堆镇保生电排站重建工程	2017-2018	180	是	249.84
7	沙堆镇五顷电排站重建工程	2019	310		
8	沙堆镇梅阁水库下游（东升冲）河道清淤及河堤整治工程	2019	125		
9	流水响水库下游排洪渠清淤整治工程	2019	25		
10	沙堆涝区大洋冲上游公路西排洪渠整治工程	2019	85.8		
	双水镇共 22 项		6730		2590.69
1	大良冲水闸重建工程	2017	109.35	是	185.84
2	新河水闸重建工程	2017	132.2	是	143.21
3	西咀围泵闸新建工程	2017	696.41	是	777.22
4	双水镇松岭排洪渠改造工程	2017	72	是	82.5
5	沙榄陂水闸重建工程	2017	850		
6	仓前村南兴水闸重建工程	2017	87.87	是	125.47
7	梅冈冲口水闸重建工程	2017	205.8	是	250.49
8	流文丁水闸重建工程	2017	114.76	是	133.22
9	桥美北闸重建工程	2017	126.5		
10	大冲水闸重建工程	2017	115.11	是	116.23
11	曾坑水库灌溉渠重建工程	2017	580		
12	五堡塘岩电灌站重建工程	2017	50	是	29.24
13	洞阁草板电灌站重建工程	2017	60	是	32.21
14	天亭水闸重建工程	2019	650		
15	社山水闸重建工程	2018	420		
16	大牛岗水闸重建工程	2018	300		
17	学地水闸重建工程	2019	60		
18	龙脊窖水闸重建工程	2018	120		
19	邦龙接龙电排冲新建工程	2019	250		
20	三山水闸重建工程	2018	100		
21	衙前新冲水闸重建工程	2018	130		
22	双水镇火筒滘河堤防除险加固工程	2019	1500	是	715.06
	司前镇 11 项		1021.04		388.68
1	南口水闸	2017	103.24	是	134.19

序号	立项项目名称	规划建设 起止年限	计划总投资 (万元)	是否 完成	完成投资 (万元)
2	家边水闸	2017	94.74	是	87.12
3	司小水闸	2017	84.86	是	120.07
4	会龙泵站	2017	23	是	22.76
5	仓耀电灌站	2017	30	是	24.54
6	石步、石乔村自来水总管并管工程	2019	351		
7	对冲水闸	2018	123.5		
8	天雅泵站	2018	30		
9	大略水闸	2019	89.3		
10	小岳长冲窰	2019	9.5		
11	白庙环山排洪渠清淤	2019	81.9		
	崖门镇共 25 项		4293		1279.5
1	新会区崖门镇银湖湾三龙围水利场电排站工程	2017	49		
2	新会区崖门镇崖南圩主管网改造工程	2017	38		
3	新会区崖门镇农综崖南办事处三防水利物资储备室 重建工程	2017	32		
4	新会区崖门镇柑坑水库坝体灌浆及管理房改建工程	2017-2018	300	是	371.56
5	新会区崖门镇崖南大堤达标加固工程（二期）	2017-2018	1100		
6	新会区崖门镇赤泥塘一级水电站改造工程	2017	86		
7	新会区崖门镇柑坑一级水电站改造工程	2017	102		
8	新会区崖门镇黄冲坑疏浚清淤工程	2017	20	是	18.8
9	新会区崖门镇银湖湾田边冲河疏浚工程	2017	318	是	280.2
10	甜水坑左岸堤防除险加固工程	2018	1400		
11	新会区崖门镇鹅坑水库进库路硬底化工程	2019	270	是	498.38
12	新会区崖门镇马场山塘更换涵管及启闭设施工程	2018	18	是	21.86
13	新会区崖门镇赤泥塘二级水电站引水明渠工程	2019	75		
14	新会区崖门镇大营盘水电站改造工程	2019	50		
15	新会区崖门镇二营盘水电站改造工程	2019	12		
16	新会区崖门镇赤泥塘二级水电站改造工程	2019	18		
17	新会区崖门镇鹅坑水电站改造工程	2019	26		
18	新会区崖门镇甜水水电站改造工程	2019	12		
19	新会区崖门镇柑坑二级水电站改造工程	2019	39		
20	新会区崖门镇田边村排洪渠新建工程	2019	38		
21	新会区崖门镇水背冲两岸坑基加固工程	2019	50		
22	新会区崖门镇崖南飞鹅坑堤段除险加固工程（二期）	2019	80	是	88.7
23	新会区崖门镇银湖湾三龙围中心河疏浚工程	2018	78		
24	新会区崖门镇银湖湾崩砂河疏浚工程	2018	60		
25	新会区崖门镇银湖湾三龙围中心河支河疏浚工程	2018	22		

1.1.4 主要目标实现情况

2020年新会区重点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为92%，达到了“十三五”控制指标85%的要求。

20120年新会区用水总量为5.5934亿 m^3 ，低于用水总量控制指标5.712亿 m^3 。

2020年新会区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不含火电）相比2015年下降37.5%，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相比2015年下降41%，达到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的要求。

2020年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为0.521，能够满足“十三五”的规划目标要求。

2020年新会区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已达到100%，能够满足“十三五”的规划目标要求。

“十三五”规划指标完成情况见表1.1.4-1。

表 1.1.4-1 新会区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指标完成情况

序号	指标	单位	“十三五”计划目标	2019年完成情况	“十三五”完成目标
					2020年完成情况
1	重点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	85	92	92
2	用水总量	亿 m^3	5.712	5.3336	5.5934
3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	%	27	20.8	37.5
4	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	%	33	35.9	41.0
5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0.515	0.51	0.521
6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100	100	100

1.2 存在问题

十三五期间，新会区大兴水利建设，积极推进水环境整治，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水利工程体系，进一步筑牢全区防洪排涝安全屏障，江河流域系统整治和水生态保护修复也取得明显成效，为全区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扎实的基础。“十四五”时期，新会区经济社会发展面临新形势，新老水问题交织，水利发展还存在诸多不平衡、不充分、不协调的问题，当前的水利基础设施在保障水安全、改善水生态环境方面仍有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区域水安全的保障能力仍待提升。近年新会区在推进水利防灾减灾工程建设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并取得长足成效，基本建立起防洪（潮）减灾体系。但区域水安全的保障能力仍存在短板，一是大部分中小河流缺乏系统有效的整治，防洪标准普遍低于 20 年一遇、河势不稳、河道淤塞、行洪不畅等问题；二是由于经济发展，流域内排涝设施周边环境发生极大变化，使原来的排涝设施从工程布局到排涝能力上都不能适应目前经济社会发展的要求，且部分区域排涝工程存在建设标准较低，机电设备老化、效率低，工程配套不足，排水能力低等问题。随着流域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河流状况的变化以及治水理念的更新，社会环境、生态环境对水利建设及流域管理的要求越来越高，特别是进入新时代后，对防洪（潮）及排涝的安全要求进一步提高，现有防洪（潮）以及治涝标准与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存在较大差距，因此亟需补齐水利防洪减灾工程体系短板，提升区域水安全的保障能力。

（二）水资源节约和利用效率仍需提高。2019 年新会区人均综合用水量、万元 GDP 用水量分别为 686m^3 、 75m^3 ，蓬江区分别为 268m^3 、 29m^3 ，深圳市分别为 159m^3 、 7.8m^3 ，珠海市分别为 294m^3 、 16.8m^3 ，新会区与邻近的蓬江

区以及深圳、珠海等城市相比依然差距较大，节水工艺有待加强，水资源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刚性约束仍需加强。

（三）河湖综合治理存在薄弱环节。新会河流水系历史遗留问题比较突出，实施综合整治难度大。此外，由于新会区处于西江和潭江下游，河流水系密布，河网密集，亦是农业重镇、水乡区域，众多码头、民居、房屋临河而建，多年缺乏规范监管，历史遗留问题积存量大、解决难度大，从思想观念上、行为习惯上，人员监管投入上看，短时间较难扭转局面。

（四）农村水利设施老化失修。新会区大部分农村水利设施始建于 20 世纪 50~70 年代，由于受当时条件所限，普遍存在着建设标准低、配套设施不全，老化失修严重等问题，影响了整体工程效益；新会区灌区灌溉水利用系数约为 0.521，距离规划目标 0.535 仍有一定差距，农业用水效率不高不但造成水资源浪费，对农业生产发展也带来一定影响。

（五）农村饮水安全问题依然存在。农村供水受资金限制，设计标准低、规模较小，制水设施简陋。除个别村级水厂有常规水处理设施外，大部分只是简易处理或无水处理设施，未经过水质检验，饮水水质不安全问题依然存在。农村供水工程建设年代较早，设施运行时间长，管网老化、剥落、堵塞和滴冒漏现象严重，导致水压不足或二次污染。

（六）水利行业监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水利行业监管工作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重建轻管”问题依然存在，工程日常管理尚需加强，水利信息化管理水平尚待提高。

（七）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有待完善。新会区水利工程众多，部分工程还存在着管理体制不够完善，管理机构不健全，管理人员年龄老化、文化程度

不高、专业水平较低，运行管理及维修养护经费不足，与“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要求还有一定差距。

1.3 水利发展面临形势

1.3.1 新会区基本概况

（一）自然地理

新会区位于广东省中南部，珠江三角洲西南部，东经 $112^{\circ} 42' 14'' \sim 113^{\circ} 05' 13''$ ，北纬 $22^{\circ} 04' 11'' \sim 22^{\circ} 33' 50''$ 之间，属西江、潭江下游。东邻中山、斗门，西连台山、开平，北接鹤山，南濒南海。新会区位于珠江三角洲腹地，区位优势明显，投资环境优良，人居环境美好，旅游资源丰富，有潭江、西江流经，银洲湖黄金水道更是粤西地区出南海的必经航道，拥有国家一类口岸新会港。会城水路至香港 95 海里，至澳门 50 海里，公路网络发达，近接多条高速公路，地处广湛公路中点，往江门市区 10km，广州 110km，珠海 95km。新会区是中国综合实力百强县（市）和国家园林城市、国家文明城市，获评中国最具影响力旅游名城。新会还是文化艺术之乡、中国曲艺之乡、中国陈皮之乡和中国古典家具之都。新会产业发达，荣膺中国（新会）不锈钢制品生产基地、中国化纤产业名城、国家电子信息产业基地和中国（新会）食品生产基地等称号，并在 2009 年成为国家可持续发展实验区。

（二）社会经济

2019 年全区生产总值 806.22 亿元，比上年增长 7.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48.37 亿元，增长 5.4%；第二产业增加值 403.33 亿元，增长 7.8%；第

三产业增加值 354.52 亿元，增长 6.4%。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 6.00：50.03：43.97，第一、二产业比重继续下降，第三产业逐步提高。在第三产业中，批发和零售业增长 2.1%，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长 3.1%，金融业增长 7.9%，房地产业增长 1.1%。全区人均生产总值 91814 元，增长 6.3%。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56.73 亿元，增长 1.01%。

（三）气象特征

根据新会气象站资料，区内多年平均气温 22℃左右，最高气温一般出现在 7 月，平均为 28℃，最低气温一般出现在 1 月，平均在 13℃~14℃之间。历年最高低温为 38.2℃（1994 年 7 月 11 日），历年最低气温 0.1℃（1963 年 1 月 16 日）。

多年平均降雨量为 2000mm，其中最大年降雨量为 4458mm（扫杆塘水库站 1981 年），最小年降雨量为 905.8mm（黄冲站 1977 年）。各站降雨量年际变化较大，最大年与最小年的比值一般在 2.50~3.32 之间，降雨量年年内分配不均匀，汛期降雨量占全年的 80%以上。根据新会气象站资料统计，多年平均蒸发量 1044.6mm。根据新会站统计，多年平均日照时数为 1640.6 小时，多年平均霜日为 2.2 天，多年平均相对湿度为 82%。

（四）地形地貌

新会区地势低平，地形复杂，地貌多样，为三角洲冲积平原，在土地构成中，丘陵山地约占 35%，水域约占 20%，平原约占 45%，其地形复杂，大体自西北向东南倾斜。

新会区丘陵山地主要分布在境内西北、西南部，西北部为圭峰山地，从西北的蓬江区杜阮镇延伸至新会区会城北郊，主峰灯盏湖海拔 545m，次峰

圭峰山海拔 442m；西南部为古兜山地，为新会区与台山市的界山，主峰狮子头海拔 982m，为市区最高点；东南部为牛牯岭山地，位于东南部的崖门与虎跳门之间，主峰海拔 398m。新会区平原主要分布在境内东南、中南、中西部，显示海湾沉积特征，有海湾冲积平原、三角洲冲积平原、山谷冲积平原。全区水域主要包括河流、海涂、沟渠、鱼塘、山塘水库等。

珠江水系流经新会区，境内河汉甚多，河道迂回曲折，纵横交错，主要河道时分时合，形成岛丘众多。西江干流上比较显著的岛丘，自上而下有大鳌围、睦洲围、梅大龙泉围、大屿围、石板沙围、黄布围、莲腰围等；潭江自上而下有三益围、七堡围、南坦围、环城联围、双水联围、三江联围、沙仔围等。

1.3.2 面临的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习近平总书记“十六字”治水思路为新时期水利改革发展指明了方向，生态文明建设、乡村振兴、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对新会区水利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也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机遇。

（1）新时期治水思路对水利发展指明新方向。贯彻新时期治水思路，水利要有新作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重大决策部署，要求进一步发挥水利基础支撑和保障作用。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对系统治理提出更高要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要求提供强有力的农村水利支撑和保障。实施国家节水行动，要求全面建设节水型社会。加强水利工作和经济社会发展重要支撑，着力推进水文现代化。

（2）治水矛盾转变对治水工作提出新思路。落实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要求加快补齐水利工程短板、强化水利行业监管。

（3）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对水安全保障提出新要求。建设粤港澳大湾区，要求充分发挥水的约束引导和支撑保障作用。

（4）新时代广东发展定位对水利工作赋予新使命。履行国家赋予广东发展新使命，要求水利现代化走在前列。“一带一路”建设激活水利发展新机遇。

（5）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强化乡村振兴水利支撑保障。

（6）按照提升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的要求，加快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水治理制度体系和水利监督监管体系。

2 总体要求及发展目标

2.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积极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牢牢把握“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的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深入实施省委、省政府“1+1+9”工作部署以及江门市委、市政府“1+1+5”工作举措，以推动水利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建设新会幸福河湖为主题，以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改革创新，统筹构建优质水资源、持久水安全、宜居水环境、健康水生态、先进水文化、绿色水经济体系，着力解决水利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推动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新会区奋力打造江门高质量发展标杆，建设经济繁荣、环境优美、文化活跃、社会和谐、人民幸福的“首善之区”提供有力的水利支撑和保障。

2.2 基本原则

人民至上，改善民生。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把增进福祉、改善民生作为水利改革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统筹发展和安全，切实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水忧水患水盼问题，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节水优先，高效利用。深入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将节水作为水

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的前提，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全过程和各领域。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以水而需、量水而行，促进人口经济与水资源生态水环境相均衡，推动高质量发展。

风险防控，保障安全。强化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从注重事后处置向风险防控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降低安全风险转变，建立水安全风险监控预警机制，有效应对自然风险和人为风险、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

系统治理，综合施策。把握“重在保护，要在治理”战略要求，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以流域为单元开展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统筹上下游、左右岸、地表地下、城市乡村，系统解决水问题，推进河湖系统保护和水生态环境整体改善。

改革创新，驱动发展。全面深化水利改革，完善水利发展机制体制，强化依法治水管水，破除制约水利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强化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利于调动全社会积极性的重大改革举措，持续增强水利发展内生动力，加快构建水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2.3 编制依据

2.3.1 相关文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02年8月29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同年10月1日起施行，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修订通过；

(2)《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1997年8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1998年1月1日起施行，2016年7月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1991年6月29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于1991年6月29日通过，2011年3月修订；

(4)《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1988年6月1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号发布，发布之日起施行，2018年3月19日修正；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2007年3月28日国务院第172次常务会议通过，2007年6月1日起施行，2017年3月1日修正；

(6)《广东省水文条例》，2012年11月29日广东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过，2013年1月1日起施行，2014年9月25日修正。

(7)《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1991年7月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86号发布，2005年7月25日修改，2011年1月8日修订；

(8)《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2019年11月29日广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9)《广东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1999年11月27日广东省第九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2000年1月2日起施行，2020年11月27日修正；

(10)《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11月26日通过，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2.3.2 相关文件

(1) 2016 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落实发展新理念加快农业现代化实现全面小康目标的若干意见》

(2) 2017 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若干意见》

(3) 2018 年中央一号文件《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等相关文件精神

(4) 2019 年中央一号文件《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

(5) 2020 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等相关文件精神

(6) 2021 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等相关文件精神

(7)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关于建立更加有效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的意见》《关于统一规划体系更好发挥国家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的意见》《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

(8)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若干意见》《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关于在湖泊实施湖长制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文件

(9) 中共十九届四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10)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

(11)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

(12) 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

(13)《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14)《中共广东省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实施意见》和《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若干重大措施》

(15) 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联合印发的《国家节水行动方案》

(16) 水利部印发的《加快推进水利基础设施补短板的指导意见》《加快推进新时代水利现代化的指导意见》《关于推进合同节水管理促进节水服务产业发展的意见》《关于加强河湖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关于推进水利大数据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文件

(17) 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印发的《关于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促进全省区域协调发展的意见》

(18) 中国共产党广东省第十二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1+1+9”工作部署

(19)《关于抓紧做好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思路报告编制工作的

预通知》（水利部规计司，2019 年 4 月）

（20）《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办函〔2019〕330 号）

（21）《广东省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工作大纲》（2020.6）

（22）《中共江门市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23）《新会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2.3.3 相关规划

（1）《全国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专项规划》

（2）《全国大中型病险水闸除险加固专项规划》

（3）《广东省现代水利发展战略研究报告》，水利部发展研究中心、广东省水利厅，2014

（4）《广东省治涝规划（2012-2030）》

（5）《广东省重点易涝区项目规划（2011-2030）》

（6）《粤港澳大湾区水安全保障规划》

（7）《江门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

（8）《江门市水资源综合规划(2000~2030)》

（9）《广东省江门市流域综合规划修编报告（2005~2030）》，

（10）《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研究报告（2006-2020 年）》，江门市环保局、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2007.12

（11）《广东省江门市小流域综合治理规划》，江门市水利局、江门市水

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2009.12

- (12) 《江门市治涝规划（2012-2030）》
- (13) 《广东省江门市节水减排实施方案》
- (14) 《广东省江门市水土保持规划（2010-2030）》
- (15) 《江门市水中长期供求规划(2015-2030 年)》
- (16) 《江门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
- (17) 《江门市未达标水体达标方案》
- (18) 《江门市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作方案》
- (19) 《江门市农村水利治理规划（2018-2027）》
- (20) 《江门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2019-2035 年）》
- (21) 《江门市城市防洪规划（2011-2030）》
- (22) 《广东江门大广海湾经济区发展总体规划（2013-2030年）》
- (23) 《广东江门大广海湾经济区产业发展专项规划（2014-2030年）》
- (24) 《广东江门大广海湾经济区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规划（2014-2030年）》
- (25) 《江门市新会区水资源综合规划（2012~2030年）》
- (26) 《新会区中长期节水规划》
- (27) 《江门市银湖湾滨海新城概念规划》（2017.9.20）
- (28) 《江门市银湖湾滨海地区城市设计及启动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2.4规划水平年

本次规划现状水平年取 2019 年，规划水平年为 2025 年。

2.5 发展目标

2.5.1 确定总体目标

根据新会区目前的水利发展现状，结合前述分析水利发展面临的形势，按照广东省、江门市经济发展布局以及“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指导思想，分析新会区水利发展趋势并提出“十四五”水利发展目标：

构建安全牢固、生态和谐、空间均衡、适度超前的现代化水利工程体系和系统完备、运行高效、管控有力、智慧融合的现代化水利行业治理体系。到 2025 年，建成与江门市、广东省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相适应的水安全保障体系，形成高质量发展的水利监管体系。防洪（潮）和供水安全基本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节约用水水平明显提高，水生态环境质量得到标志性改善，绿色生态水网、平安生态水系基本建成，高质量的碧道成为新会生态文明建设靓丽名片，“互联网+现代水利”引领水利信息化，水利行业管理能力稳步提高，治水管水软实力显著增强，防范、应对、化解水资源风险能力显著提升。

2.5.2 确定指标体系

（1）主要指标划分

“十四五”期间主要指标划分为五个方面、十项指标，具体如下：

防灾减灾方面：主要指标有一项，即为江河堤防达标率（预期性）；

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方面：主要指标有五项，分别为用水总量（约束性）、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约束性）、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约束性）、水利工程新增年供水能力（预期性）、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预期性）；

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方面：主要指标有二项，分别为水土保持率（预期性）、碧道建设长度（预期性）；

农村水利方面：主要指标有一项，农村自来水普及率（预期性）；

涉水事务监管方面：主要指标有一项，重要河湖水域岸线监管率（约束性）。

各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1) 江河堤防达标率：五级以上堤防长度中达标堤防长度占比。计算公式： $\text{江河堤防达标率} = \text{达标堤防长度} / \text{五级以上堤防总长度}$ 。该指标反映江河堤防安全状况，为正向指标。

2) 用水总量：以最严格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为控制，确定 2025 年用水总量，表明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状况，为逆向指标。

3)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以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用水效率控制，确定 2025 年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指标或相对 2020 年下降率。表明工业节水效益状况，为逆向指标。

4) 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以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用水效率控制，确定 2025 年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指标或相对 2020 年下降率。该指标反映总体用水效率，为逆向指标。

5) 水利工程新增年供水能力：新增供水能力包括新建工程增加的供水能力和现有工程通过加固、配套、挖潜、改造和扩建等增加的供水能力，一般采用此工程的实际供水能力或者最大供水量代替。

6)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指田间实际灌溉用水总量与毛灌溉用水总量的比值。毛灌溉用水总量指在灌溉季节从水源引入的灌溉水量。计算公式：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田间实际灌溉用水总量/毛灌溉用水总量。该指标反映农业用水效率，为正向指标。

7) 水土保持率：是指不存在水土流失的面积占国土总面积的比例。计算公式：水土保持率=不存在水土流失的面积/国土总面积。该指标反映水土流失治理状况，为正方向指标。

8) 碧道建设长度：截止当年建成碧道总长度。

9)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某区域农村集中式供水工程和城市供水管网延伸工程供水到户的农村人口占农村供水总人口的比例。计算公式：实现自来水入户供给的农村人口/农村供水总人口。该指标反映农村供水保障状况，为正向指标。

10) 重要河湖水域岸线监管率：重要河湖是指集雨面积为 50km² 以上河流及常年水面面积 1km² 以上的湖泊；河湖水域岸线监管率是指划定了河湖水域岸线管理范围、明确了岸线功能分区和管理要求的重要河湖数量占重要河湖总数量的比例。计算公式：划定了河湖水域岸线管理范围、明确了岸线功能分区和管理要求的重要河湖数量/重要河湖总数量。该指标反映河湖监管状况，为正向指标。

(2) 主要指标预测

1) 防灾减灾方面

完善人与自然和谐的综合防灾减灾体系，继续加强江河堤防安全，加强对易涝区的治理，完善城乡防洪排涝体系，预计 2025 年江河堤防达标率达到 90%。

2) 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方面

制定规划水平年用水总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率、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率、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等目标指标，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加快推进用水方式由粗放向节约集约转变，不断提高用水效率和效益。力争到 2025 年，用水总量不超过 5.712 亿 m^3 ，万元工业增加值和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率按照上级要求确定，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不低于 0.535。

3) 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方面

加强水土保持，基本建成绿色生态水网、平安生态水系，高质量建设碧道工程，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改善水生态环境质量。预计 2025 年水土保持率达到 94.29%，碧道建设长度达到 75.5km。

4) 农村水利方面

改善农村水利基础设施，提高农村供水保障，预计 2025 年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100%。

5) 涉水事务监管方面

“互联网+现代水利”引领水利信息化，水利行业管理能力稳步提高，加强对河湖的监管，加强水利法制建设，健全水行政执法体系，依法治水、依法管水，实现水资源合理开发和可持续利用，进而达到兴利除害的目的，预计 2025 年重要河湖水域岸线监管率不低于 95%。

本规划从以上五个方面设置水利发展指标体系，指标体系详见表 2.5.2-1。

表 2.5.2-1 新会区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指标体系

序号	目标领域	主要指标	单位	现状	2025 年	指标属性
1	防灾减灾方面	江河堤防达标率	%	83	90	预期性
2	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用水总量	亿 m ³	5.5934	5.712	约束性
3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不含火电）	%	37.5	按上级下达要求	约束性
4		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	%	41.0	按上级下达要求	约束性
5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0.521	0.535	约束性
6	水生态保护与修复	水土保持率	%	85.73	94.29	预期性
7		碧道建设长度	km	7.3	75.5	预期性
8	农村水利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100	100	预期性
9	涉水事务监管	重要河湖水域岸线监管率	%	-	95	约束性

2.6 发展总体布局

新会区“十四五”水利发展布局，将遵循以下五个原则：（1）以“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紧紧围绕让河流成为造福人民的幸福河的总目标，以更高起点、更高层次、更高目标，推进水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2）加强水生态环境修复，维护河湖健康。以满足人民群众对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的要求为目标，按照“重保护、促修复”的思路，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绿色发展原则，以流域为单元，实施万里碧道、水生态环境修复等重大工程，建设美丽河湖。（3）加强水利信息化建设，提升水利智慧化水平。根据“互联网+现代水利”建设情况，提升水利信息化水平。（4）水利发展布局要与经济社会发展格局相适应，针对不同的区域发展战略，体现水利对不同区域发展的支撑作用。

水利发展布局是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紧密对接国家粤港澳大湾区、省“一核一带一区”、市“三区并进”区域发展新格局和新会区“一带两核三

组团”等重大战略部署的基础上，规划将按照流域与区域相结合的原则进行布局。针对新会区河湖水系特点、水利改革发展存在问题及需求，对规划措施合理布局，突出重点，加强水利薄弱环节建设，提高水利支撑与保障能力，逐步形成与经济社会发展及相适应的水利发展格局。

3 补强短板，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

3.1 实施防洪提升工程，保障防洪安全

“十四五”期间，新会区将在“十三五”完善防洪体系、建设城乡防洪工程，建设城乡治涝工程，水库水闸除险加固的基础上，进一步寻找短板，查漏补缺，完善水利基础设施。

（1）主要江河防洪体系建设

江新联围属 2 级堤防，是广东省珠江三角洲五大重点堤围之一，也是江门市市区最重要的防洪屏障，位于珠江三角洲网河区的西部，东北面紧靠西江干流下游右岸，“十四五”期间继续实施江新联围新会段加固工程，新会段的主要建设内容为：加固堤防 49.363km；重建 3 座电排站（牛牯田、掘冲及银洲西）、新建 8 座电排站（东环围（闸站结合）、南边侧、渔业、广益仔、荷包环、沙堤冲、三联（闸门泵）及小点围）、重建 3 座水闸（东环围、新沙东及春和）；加固水闸 18 座；重建或新建穿堤涵窦 15 座；江新联围干堤新会段布设观测控制网及信息化建设等。在“十三五”期间工作的基础上，继续推进潭江河流治理工程（新会段）。

（2）中小河流治理

“十三五”期间新会区河流治理重点从大江大河转到了中小河流，本次“十四五”规划，将继续重视中小河流治理工作，规划实施沙堆冲上游水系整治工程。

（3）山洪灾害防治

“十四五”期间，计划投资 200 万元开展新会区山洪灾害调查评价，对崖门、双水、罗坑等镇山洪灾害易发多发区域进行调查和评价分析；另外计划投资 1000 万元建设新会区中小河流山洪灾害防御监测系统，在现有河道监测网基础上加密水雨情监测站点，增加流量和流速监测功能，全面建立山洪灾害防御监测系统。

（4）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十四五”期间，计划对梅阁水库、长坑水库进行除险加固，对五指尖水库实施大坝灌浆和涵管重建，实施古井镇 5 宗水库防汛道硬底化工程。

（5）水闸除险加固

“十四五”期间，计划对睦洲水闸、大鳌南闸、红楼冲水闸等 14 宗水闸工程进行加固或者重建。

（6）城乡治涝工程

内涝仍然是阻碍经济发展，威胁到区内人民生命安全的主要问题。“十四五”期间，将继续推进涝区治理，新建或改建电排站，计划推进天等河涝区治理，推进金牛头排涝站等 17 宗排涝站项目，并对排涝河道进行清淤。

（7）城乡防洪工程

“十三五”时期新会区重视城乡防洪工程建设，有效的提高了区内城乡防治能力，局部区域防洪能力仍有待提高，“十四五”规划拟对薄弱环节继续加强建设，主要为河道堤防加固。“十四五”期间，计划实施工程 8 宗堤防加固工程，提高堤防防洪标准，改善区域防洪排涝能力，江河堤防达标率达到 90%。具体工程为：大鳌联围堤防加固、睦洲黄布围堤防加固、睦洲石板沙堤防加固、红卫岛堤防加固等。

（8）海堤加固

由于银洲湖海堤从 2005-2010 年加固距今已 10 多年，堤防属于淤泥质基础，现存在局部堤段沉降变形、部分穿堤涵闸混凝土底板脱空等隐患。“十四五”规划对银洲湖海堤和银湖湾滨海新区海堤进行达标加固。

表3.1-1 防洪提升工程重点措施

- | |
|---|
| <p>①主要江河防洪体系建设。江新联围新会段加固工程、潭江河流治理工程（新会段）项目。</p> <p>②中小河流治理。沙堆冲上游水系整治工程。</p> <p>③山洪灾害防治。新会区山洪灾害调查评价、新会区中小河流山洪灾害防御监测系统。</p> <p>④病险水库除险加固。梅阁水库、长坑水库。</p> <p>⑤水闸除险加固。睦洲水闸、大鳌南闸。</p> <p>⑥城乡治涝工程。天等河涝区治理、金牛头电排站建设。</p> <p>⑦城乡防洪工程。大鳌联围堤防加固、睦洲黄布围堤防加固、睦洲石板沙堤防加固、红卫岛堤防加固。</p> <p>⑧海堤加固。银洲湖海堤加固、银湖湾滨海新区海堤达标加固。</p> |
|---|

3.2 强化节水和水资源合理配置，保障供水安全

坚持节水优先，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合理配置水资源，按照“挖潜力、强骨干”的思路，加强重点领域节水，抓紧推进一批标志性的重大水源和水资源配置骨干工程，加强灌区节水改造，加强常规水源与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建设，推进城乡一体化供水，构建系统完善、量质并重、多源互补、调控自如的城乡供水网，全面提升城乡供水安全能力。

（1）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

“十四五”期间规划实施鱼山万亩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和曾坑

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

（2）供水保障

“十四五”期间规划实施鱼山万亩和曾坑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进一步提高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规划新建甜水水库，解决银洲湖滨海新区核心区用水问题。

表3.2-1 节水和供水保障重点措施

- | |
|---|
| <p>① 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鱼山万亩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曾坑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p> <p>② 供水保障。新建甜水水库。</p> |
|---|

3.3加强水生态环境修复，维护河湖健康

以满足人民群众对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的要求为目标，按照“重保护、促修复”的思路，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绿色发展原则，以流域为单元，实施碧道工程、水生态环境修复等重大工程，建设美丽河湖。

（1）高质量建设新会区碧道工程

根据《江门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2019-2035年）》和《江门市碧道建设工作方案（2020~2021年）》，以江门市河湖库及河口海岸带为载体，统筹生态、安全、文化、景观、休闲和经济功能，通过系统思维共建共治共享，优化生态、生产、生活空间格局，打造江河安澜的行洪通道、水清岸绿的生态廊道、融入自然的休闲漫道、高质量发展的滨水经济带。“十四五”期间，规划建设碧道5段共75.5km，其中江门水道新会段8.7km、环大鳌岛段35km、潭江会城城区段9.7km、小鸟天堂段14.8km，沙仔岛碧道7.3km。

（2）推进农村水系综合治理

根据水利部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工作要求，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十四五”期间规划实施新会区天湖水综合治理工程，改善农村水环境和农村生活环境，为建设美丽乡村打好基础。

（3）实施河湖生态保护与修复治理

为加大水资源保护力度，需要实施水生态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推进绿色生态水网建设。“十四五”期间，计划完成江门市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程（一期）新会项目区、新会区天湖水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工程。

（4）强化水生态空间管控

结合国土空间规划成果，划定水生态保护区域红线，明确水生态空间管控范围，科学确定水生态空间功能布局，科学规划重要水利基础设施布局。提出研究制订准入制度、水生态补偿制度等水生态空间管控相关制度。“十四五”期间，由江门市级统筹安排水利基础空间布局规划。

表3.3-1 水生态环境修复工程重点措施

- | |
|---|
| <p>①新会区碧道工程。建设碧道5段共75.5km，其中江门水道新会段8.7km、环大鳌岛段35km、潭江会城城区段9.7km、小鸟天堂段14.8km，沙仔岛碧道7.3km。</p> <p>②农村水利综合治理。新会区天湖水综合治理工程。</p> <p>③河湖生态保护与修复治理。江门市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程（一期）新会区项目区，新会区天湖水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工程。</p> |
|---|

3.4加强水利信息化建设，提升水利智慧化水平

“十四五”期间，要推进智慧水利融合工程建设，努力实现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水利设施和水利业务深度融合，解决在江河湖泊、水利工程、水利管理、水利监督等方面存在的信息化短板问题，建成一个集全面感知、数据共享和智能应用于一体的智慧水利平台体系，全面提升水利监管信息获取、动态监控、协同监督能力。

“十四五”期间，计划投资 1200 万建设新会区智慧河湖系统，建设前端感知设备，构建河湖动态全面感知、河湖信息充分共享的智慧管理平台，实施“互联网+河长制”，构建智慧化河湖管理体系。投资 500 万实施新会区水利工程管理信息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对闭口水闸信息自动化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增加水雨情预报预警及自动控制闸门启闭等功能，实现工程管理智能化，确保工程科学合理、安全高效运行。

表3.4-1 水利信息化、智慧化工程重点措施

新会区智慧河湖系统建设、新会区水利工程管理信息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项目。

4 强化监管，提升涉水事务监管水平

4.1 完善监管法制体制机制，建立健全监管制度体系

“十四五”期间，新会区将根据上级指定的水法规制度，坚持目标引领、问题导向，以依法治水、管水为重点，以问责为抓手，通盘考虑，提升监管能力，推动水利行业监管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推进水利监督常态化、规范化、法治化建设。

4.2 强化江河湖泊监管，维护河湖健康功能

发挥河长制湖长制作用，推进河湖水域空间管控。严格河库水域岸线空间管控，塑造自然健康的河库岸线。依法划定河湖管理范围，加快推进河湖管理范围和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确权工作。开展主要河道水域岸线管理利用保护规划，科学划分岸线功能区，严格分区管理和用途管制。规范涉河活动管理，严禁以各种名义侵占河道、围垦塘库和非法占用水域岸线，严格涉河项目审批，强化事中事后建管，加强河道采砂管理。

“十四五”期间，计划编制新会区河湖岸线利用与保护规划，对流域面积 10km² 及以上河湖开展岸线利用管理规划，实现岸线资源的有效利用、科学保护、强化管理，在满足行洪安全的前提下，实现河道岸线的合理开发、科学保护、有效管理。

4.3 强化水资源监管，促进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坚持以水而定、量水而行的原则，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合理确定经济

社会结构和规模，坚决抑制不合理用水需求，大力实施国家节水行动，全面监管水资源的节约、开发、利用、保护、配置、调度等各环节。

坚持以人为本，优先保障城乡居民饮水安全；坚持科学发展，量水而行、以供定需、因水制宜；坚持统筹兼顾，协调好生活、生产和生态用水；坚持人水和谐，合理开发、优化配置、有效保护水资源；坚持节水优先，强化节约用水，提高水资源的利用效率和效益；坚持改革创新，完善水资源管理体制机制；坚持因地制宜，实行分类指导，注重制度实施的可行性和有效性。

继续落实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红线、用水效率控制红线和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红线，实行用水总量控制，遏制用水浪费，控制入河排污总量；严格落实水资源管理考核责任制，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巩固节水型社会建设成果，保障生活、生产和生态用水安全，为新会区经济社会长期平稳较快发展提供水资源支撑。

根据上级要求，适时组织开展重要江河生态流量管控工作，确定控制断面及生态流量，制定生态流量监测布置方案，建立监测站点，制定生态流量管控方案。

继续推行“三条红线”控制指标体系和考核制度。确立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红线，2025年末全区用水总量控制在5.712亿 m^3 以内；确立用水效率控制红线，2025年末万元GDP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控制在上级要求的指标以内，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0.535以上；确立水功能区限制纳污红线，2025年末主要江河湖库水功能区达标率达到上级要求。

4.4加强水利工程监管，充分发挥工程综合效益

推行水利工程全生命周期监管，压实各方主体责任，加强安全规范运行监管，建立良性运行机制。针对工程建设前后不同时期，突出重点，分类施策，加强水利工程建设监控，包括水利工程技术标准体系建设、水利工程建

设全过程监管、工程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加强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包括市场信用体系建设、招投标活动监管和标后履约监管、水利工程建设事中事后监管、打击市场主体违法违规行为等；加大水利工程安全规范运行监管，包括重大水利工程管理提档升级、完善工程运行监管机构和办法、水利运行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长效机制建设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等。

“十四五”期间，计划推进新会区小型水库标准化建设，加强促进新会区水利工程管理水平提升。

4.5 强化水土保持监管，提升水土保持社会管理和服务水平

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就是运用法律的、行政的、经济的、教育的等各种手段，对可能出现或已经出现的人为水土流失及破坏水土保持的行为加以检查、监督和敦促整改，使社会经济和水土保持协调发展，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水保效益和生态效益相统一的行政管理活动。在当前水土保持工作中，加强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尤为重要。引发城镇水土流失的因素与水土流失的特性有关，城镇水土流失危害主要来自人为活动，由于缺乏合理规划，很多地区都存在“边治理，边破坏”、“一方治理，多方破坏”的水土流失现象，造成以上现象的原因，很大程度上是由于缺乏水土保持的监督管理。因此，走加强监督管理的道路，既是防止、控制水土流失的客观要求，也是现阶段水土保持工作的唯一选择。

管理机制主要包括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制度、分区管理制度和协调跨部门管理机制。

（1）落实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制度

2018年水利部、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林草局联合印发《关于开展全国水土保持规划实施情况考核评估工作的通知》（水保[2018]192号）和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18年度全国水土保持规划实施情况评估工作的通知》（办水保函[2018]1459号）要求，对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开展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工作是国家对全国水土保持规划实施情况评估的一项重要指标。广东省水利厅印发《广东省水土保持目标责任考核办法（试行）》，考核内容为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依法履行水土保持责任，完成年度水土流失防治责任目标情况，主要包括总体目标任务、综合治理、预防保护、综合监管四部分。江门市水利局也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将各县区完成年度水土流失防治责任目标情况纳入河长制考核。搞好水土保持工作，必须依靠各级人民政府的高度重视，并列为政府重要工作职责，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宏观调控，各部门协调配合，制定和落实各项方针政策，充分发挥地方和广大群众的积极性，才能真正取得成效。

（2）建立分区管理制度

建立分区管理制度。制定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管理办法，针对重点防治区和非重点防治区实施分级管理，进一步提升水土保持监督管理水平，促使水土保持监管向分级管理和精细化管理迈进。

（3）水土流失易发区监督管理制度

1）加强制度建设

制定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设施运行管护等监管制度；制定生态清洁小流域后期管护、公众参与等办法，建立小流域水土流失农民（居民）参与机制，保障农民（居民）的知情权、决策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明

确管护责任；建立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和运行投入机制；落实最严格的水土资源保护管理制度。

2) 加强生产建设监管

建立不同区域水土保持评价指标体系；制定境内各水土流失治理小流域或片区调查、设计、验收、等级评价等技术规程，依法依规对各水土流失小流域或片区在水资源保护、水环境改善、水生态修复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管。

3) 落实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制度

为强化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管，有效控制人为水土流失，根据水土保持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制度。实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是新时期创新监管方式，强化人为水土流失监管的重要手段，由承担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的单位依据监测情况，对生产建设单位水土流失防治情况进行评价，在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和总结报告中提出“绿黄红”三色评价结论。

①评价指标。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从组织管理、弃渣堆置、措施落实、水土流失状况四个方面，按照突出重点、数据可得的原则，分类细化提出 15 项评价指标。

②评价标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采用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得分 80 分以上的为“绿”色，60 分以上 80 分以下的为“黄”色，60 分以下的为“红”色。监测季度报告三色评价得分为该季度得分。监测总结报告三色评价得分为最近一期监测季度报告得分与之前监测季度报告得分加权平均值之和，最近一期监测季度报告的权重为 40%，之前监测季度报告得分的算术平均值权重为 60%。发生严重水土流失危害事件的生产建设项目，以

及拒不执行水行政主管部门限期整改要求的，其监测三色评价结论“红”色。

③评价运用。水行政主管部门和管理机构要强化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运用，应当将三色评价结论作为实施重点监管，开展责任追究或信用惩戒，以及确定国家水土保持生态文明示范工程的重要依据。

④实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信用监管制度。为充分发挥信用监管在水土保持强监管中的作用，切实防治人为水土流失，根据《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管理办法》，实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信用监管“重点关注名单”“黑名单”制度，做好“两单”认定等相关工作。

⑤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工作。水行政主管部门对水土保持方案经审批已开工的生产建设项目，每年进行1次以上的监督检查，直到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对辖区内在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批情况进行不定期抽查，对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未编报水土保持方案或期水土保持方案未通过审批擅自开工的生产建设项目，根据相关实际情况进行行政执法。

⑥加强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验收工作。落实生产建设单位主体责任，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自主验收。严格执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标准和条件，确保人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防治。强化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事中事后监管，做好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情况的监督检查。

（4）加强人为水土流失监管

加强对基础设施建设、矿产资源开发、城镇建设、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及旅游开发建设等规划中有关水土流失防治对策措施及实施情况的监管。加强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与实施、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设施验

收与管护的监督检查，落实水土保持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及同时投入使用制度。加强部门联动，落实水土保持方案前置审批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制度，所有建设项目在水土保持设施未经水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情况下，主体工程不予组织验收。

（5）协调部门管理

水土流失防治是一项综合性工作，涉及自然资源、林业、生态环境等多个部门。尽管《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明确规定，由水行政主管部门主管水土保持工作，但受行政权力限制，水利部门难以具体指导其他相关部门的水土保持行为，协调作用十分有限，在投资、治理等方面常常出现“各自为政”的现象。水利局负责监督全区的水土流失情况，自然资源、林业、生态环境等部门负责管理好本部门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设施建设。

4.6 强化水安全风险防控，提高应急处理能力

“十四五”期间，要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完善各级“三防”预案以及水库、水闸等工程的应急预案，建立健全应急处置机制，妥善应对水安全极端情况和各种困难局面，最大程度预防和减少突发水安全事件及其造成的损失。

针对流域大洪水、强台风、暴雨与风暴潮防御预警预报薄弱环节，为强化通信联络，确保汛情、汛令及时准确传递，提高水情灾情的预测、预报和预警能力。“十四五”期间规划编制新会区水旱灾害防治规划，掌握全区水旱灾害基本情况，对灾害成因进行分析，并提出有效防治措施；编制新会区应急水量调度方案，加强重要河湖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以及应急水量调度。编制新会区水利信息化规划，实现水利信息的采集、输送、

存储、处理和服务的现代化，全面提升水利事业活动效率和效能。

4.7 强化执法监管，提高水行政执法水平

全面推进依法治水，执法是关键；维护法律权威，加大执法力度是保障。新会区“十四五”期间将推进执法队伍年轻化、执法人员专业化、执法手段智能化、执法程序规范化、执法机制一体化、执法装备标准化等方面的建设。

5 改革创新，发挥政府与市场的协同作用

5.1 深入推行河长制湖长制，提升河湖管护水平

（1）全面落实河长制。以河长制湖长制为抓手，从河湖机构完善、人员落实、经费保障、水质保护、水域保洁、维修养护、资源管理等方面，出台河湖管理达标建设标准及实施方案。重点推进农村河道保洁工作，区、镇级河长组织制定各级河道保洁实施方案，明确保洁责任区、保洁单位的条件和确定方式、保洁要求和保洁费用标准、保洁经费筹集和监督考核办法等。

（2）开展河湖清理整治。严禁以各种名义侵占河道、围垦湖泊，对岸线乱占滥用、多占少用、占而不用等突出问题开展清理整治，恢复河湖水域岸线生态功能。

5.2 加强政策引导，推动形成节水内生动力

推行节水政策法规体系，强化政策牵引，激活节水产业有效需求，促进产业有效供给，形成全社会节水内生动力。加强节水宣传，提升全社会节水意识。开展水效标识建设、水效领跑行动、节水产品认证等。

5.3 深化价税改革，促进水资源有偿使用

开展水资源税费改革，推动完善水价形成机制，探索建立多元化的水生态补偿机制，积极稳妥推进水权改革，促进水资源有偿使用和水生态环境保护。

5.4深化“放管服”改革，提高服务效能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的部署要求，推动政府职能转向减审批、强监管、优服务，促进市场公平竞争。全面推行取水许可电子证照，实现取水许可电子证照跨地区、跨部门共享互认。

进一步推进投资项目涉水审批改革，清理精简审批核准等事项，优化审批审核程序，对限额以下小型水利工程，尽量减少中间环节，缩短审批（核）时间，降低成本，确保资金最大化地用在工程建设上。加快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优化项目报建审批流程，推行联合审批、多图联审等方式，积极推广“区域评估”，实现“五年内工程建设项目从立项到竣工验收全流程审批时间压减一半以上”。完善水利工程等用地管理机制，在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和不改变原规划用途前提下，允许原址重建、改建无需办理用地手续。

5.5推动产权改革，提升水利工程管理效能

全面加强水利工程划界，加快明晰小型水利工程产权，有序推动水利工程产权制度改革，明确管护主体和管护责任，大力推进标准化、物业化管理和养护，提升水利工程管理效能。

（1）明晰农村水利工程产权

在江门市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的基礎上，全面实施水利工程产权登记制度。按照“谁投资、谁受益、谁负担”的原则，明确水利工程的所有权、使用权和管理权归属：受益户共同出资兴建的工程，产权归受益户共同所有；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投入为主的工程，产权归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所有；

以国家投资为主兴建的农村水利设施，产权归国家、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农民用水合作组织所有，可按投资比例和使用权限等综合权重来确定工程产权。对所有经确权的农村水利工程设施进行登记造册，健全工程档案，核发产权证书。

（2）落实农村水利工程管护主体和责任

工程产权所有者是工程的管护主体。按照责权一致的原则，在确保工程安全、公益性和生态保护的前提下，可选择自行管理，也可选择采取承包、租赁、托管等方式，引入竞争机制，择优选择管理单位，签订管护合同，落实管护责任。水行政主管部门要加强对水利设施管理与运行维护的监管和技术指导，督促工程管护主体切实履行管理责任，保障工程安全长效运行。

（3）物业化管理模式

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实行管养分离，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将辖区内水利工程的维修养护通过招投标实现社会化物业化管理，工程调度和安全运行由工程产权所有人负责。

5.6 深化水利投融资机制改革，拓宽投入渠道

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协同的原则，提出进一步完善以公共财政投入为主、金融政策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的水利投融资机制改革措施，拓宽水利投融资来源渠道，优化水利投融资结构，积极探索 PPP、EPC+O、EPC+F 等投融资模式。继续将水利作为公共财政投入的优先领域主要包括完善公共财政水利投入政策、扩大水资源费改税试点范围、优化项目安排和投资结构等；充分利用金融市场对水利的支持政策主要包括完善水利绿色金融政策、继续用好政策性金融资金用于水利建设、培育水利资产证券化市场；鼓励和引导社会

资本参与水治理主要包括深化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研究社会资本方式参与水利工程建设运营政策、完善水利项目投资回报机制、探索构建风险分担机制和动态调整机制。

5.7 提升水利行业能力建设水平

5.7.1 推进智慧水利融合工程建设

依托新会区目前数字政府技术支撑体系，有机整合全区水利信息化建设成果，运用 5G、大数据、AI、智能芯片、高分遥感等技术，解决在江河湖泊、水利工程和水利管理等方面存在的信息化短板问题，建成一个集全面感知、数据共享和智能应用于一体的数字水利平台体系。

“十四五”期间，计划投资 1200 万建设新会区智慧河湖系统，建设前端感知设备，构建河湖动态全面感知、河湖信息充分共享的智慧管理平台，实施“互联网+河长制”，构建智慧化河湖管理体系；投资 500 万实施新会区水利工程管理信息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对闭口水闸信息自动化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增加水雨情预报预警及自动控制闸门启闭等功能，实现工程管理智能化，确保工程科学合理、安全高效运行。本类项目已列入水利信息化建设内容中。

5.7.2 提高依法治水管水水平

深入贯彻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落实中央治水思路，以推进依法治水管水为总目标总抓手，切实把水利法治建设各项任务落到实处。（一）持续推进水利综合执法。大力加强和改进水行政执法，全面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加快建立执法体系，加大水行政执法力度。（二）不断增强水法治观念。加强水法

治教育培训，大力组织开展水利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建立健全普法工作制度。

5.7.3 大力提升水文化软实力

传承和保护优秀水文化遗产，发掘保护新会区治水的文化遗产和古水利工程遗产。建立健全水利职业道德体系、挖掘新会区水利精神、促进典型引领等；加强水利宣传、建设水文化载体。

5.7.4 健全人才培养引进机制

紧密对接国家粤港澳大湾区、省“一核一带一区”、江门市“三区并进”区域发展新格局和新会区“一带两核三组团”等重大战略部署的基础上，根据《广东省水利人才发展创新行动和干部教育培训实施方案（2020-2022年）》和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集聚新时代人才建设人才强市的意见》的通知，坚持党管人才，加强政治引领、政治吸纳。

面对目前粤港澳大湾区水利建设管理的繁重任务，“十四五”期间，新会区将结合基层水利人才队伍实际，以吸引优秀人才服务基层水利事业为重点，采取多种形式实施人才引进工作；加强基层水利人才招聘力度，招聘水利专业本科以上毕业生从事水利管理，培养基层技术干部，提高基层水利管理水平。加强水利人才队伍建设，一方面鼓励基层水利单位人员采用函授或者网络学习的形式提升专业学历水平，另一方面推动水利单位加强对水利职业技能人才的培训，培养一批全国水利技术能手、广东省水利技术能手，落实技能人才相关待遇，全面提高水利领域人才队伍素质，不断提高适应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

5.7.5 加强水利基层能力建设

（一）加强队伍建设，进一步提升人员管理技能

要在基层水利管理机构中持续加大高学历、高素质人才引进和培养的力度，不断营造吸引人才、培养人才的良好环境，建立科学合理的人才流动机制，进一步优化管理队伍年龄和知识结构。在水利改革发展的新形势下，建设知识与经验结合、创新与传统并存的基层水务管理队伍。同时着重加强专业和管理人才的培养，特别是对新进大学生进行岗位技能培训，加大基层水利职工在职培训和继续教育力度，逐步形成良好的教育培训机制，全面提升基层水务管理单位干部职工队伍素质，切实增强基层水务管理力量。

（二）完善长效机制，进一步加强设施管理养护

结合目前实际情况，进一步加强基层水利管理单位的管理职能，牢固树立“建管并举、重在管理”的思想，重点建立健全小型农田水利工程长效管理机制，深化中小河道长效管理。基层水利管理单位要进一步明确小农水设施的管护职责，建立管护标准，落实管护资金，强化行业监管，进一步完善工程维修养护管理机制，建立健全符合本地农村地区实情的工程长效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实现设施长效管理工作的正常化、规范化。

（三）健全考核制度，进一步提高管理服务水平

不断强化现有考核办法，推陈出新，健全考核制度。要完善多渠道的考核方式，特别是增加老百姓对基层水利管理部门的考核内容，设立群众满意度调查制度。基层水利管理单位要主动接受群众的监督，虚心采纳群众的建议，有效利用群众的智慧，使工作真正做到服务于民，面向于民，依托于民。同时，还要进一步增进基层管理人员的主动服务意识，在管理工作中想民之所想、急民之所急，积极作为、主动作为、有效作为。

6 投资规模与重点项目

6.1 实施计划

根据轻重缓急、项目实施效果、实际需要与资金筹措、前期工作等情况综合分析，合理安排“十四五”期间项目实施次序。

根据“十四五”水利发展的目标与任务、发展战略与重点、总体布局的要求，按照技术可行、经济合理、生态环境影响小（包括水库淹没耕地损失小或土地征用占地少）、有利于均衡发展（包括区域均衡和城乡均衡）的原则，确定“十四五”期间水利建设项目规模及结构。

梳理列入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中的项目，调查项目完成情况，在其它有关规划并结合项目前期工作情况基础上，按照突出重点、因地制宜、需要与可能结合的原则，区分轻重缓急，对规划项目进行系统筛选和分析排队。优先安排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的水问题，优先安排重大节水工程及列入省、市发改委“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大政策”的民生水利项目。

6.2 投资测算

“十四五”水利投资遵循以下原则：

（一）统筹需要与可能，合理确定投资规模

在确定“十四五”水利基本建设规模时要统筹考虑本地区建设的需要以及中央和地方财力的实际可能，合理确定投资规模。由于因投资规模调整推到“十四五”以后开工的项目可作为“十五五”规划的储备项目。

（二）突出建设重点、优化投资结构

在“十四五”基本建设安排中，针对新会区水利发展中的突出问题，围绕水利发展与改革的中心任务，合理确定投资重点和结构。坚定不移地推进

碧道工程建设，西江、潭江流域重点支流综合治理、维护河流生命健康，高度重视水生态环境问题。统筹考虑中央与地方投入，政府投入与市场融资等关系，优化投资结构。

（三）合理划分事权，明确各类水利建设的投资主体

根据国家投资政策，合理划分中央和地方以及政府、市场及受益者的事权与责任，明确各类水利建设的投资主体。

根据以上原则，新会区“十四五”期间初步拟定水利建设投资规模为：

规划项目投资总计 46.46 亿元，“十四五”期间投资总计 34.01 亿元。根据“十三五”完成投资情况，“十四五”期间除继续完成续建项目投资外，新建项目根据前期工作情况、国家和省里的投资方向以及项目审批情况分步实施，按不同建设任务的分类投资汇总表见表 6.2-1、表 6.2-2。

表6.2-1 水利建设项目投资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分类	总投资	“十四五”期间投资
“十四五”规划项目	464625	340051

表6.2-2 规划投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十三五”期间投资(万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万元)
	投资合计	464625	64574	340051
一	水利工程补短板	454975	64574	330401
1	水利防灾减灾工程	218188	22750	195438
1.1	主要江河防洪体系	61410	21750	39660
1.2	中小河流治理	120	0	120
1.3	山洪灾害防治	1200	0	1200
1.4	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4406	1000	3406
1.5	病险水闸除险加固	17308	0	17308
1.6	涝区治理、电排站工程	21476	0	21476
1.7	江堤加固	21269	0	21269
1.8	海堤工程	91000	0	91000
2	水资源保障建设工程	121600	0	61600
2.1	中型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	1600	0	1600
2.2	供水保障工程	120000	0	60000
3	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	113487	41824	71663

序号	名称	项目总投资(万元)	“十三五”期间投资(万元)	“十四五”期间投资(万元)
3.1	碧道工程建设	62256	41824	20432
3.2	农村水系治理	4000	0	4000
3.3	河湖生态保护与修复治理	47232	0	47232
4	水利信息化工程	1700	0	1700
二	水利行业强监管项目	9650	0	9650
三	改革举措及政策措施	0	0	0

“十四五”期间，新会区水利建设任务重，投资规模大，估算总投资 34.01 亿元，其中：水利工程补短板项目 33.04 亿元（包括水利防灾减灾工程 19.54 亿元，水资源保障建设工程 6.16 亿元，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 7.17 亿元，水利信息化工程 0.17 亿元）、水利行业强监管项目 0.965 亿元。

可以看出新会区“十四五”期间的主要投资集中在水利工程补短板项目，水利工程补短板项目各类工程投资分配见图 6.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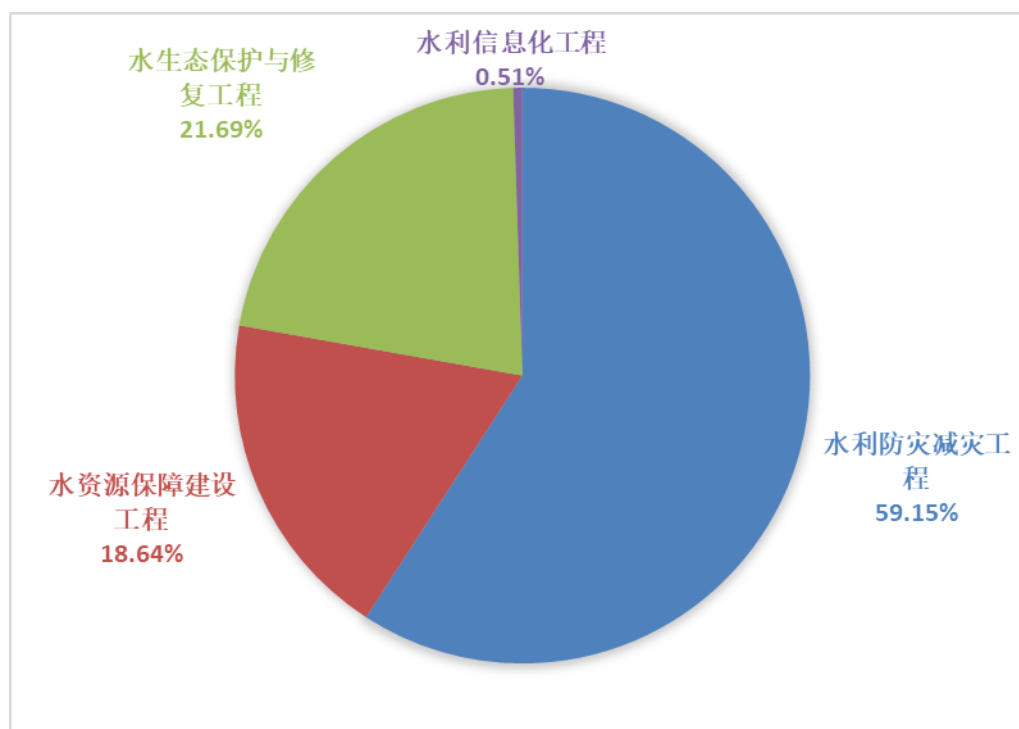


图 6.3-1 江门市“十四五”水利工程补短板投资分配图

在水利工程补短板项目投资中，水利防灾减灾工程投资最多占 59.15%，其次是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占 21.69%，再次是水资源保障建设工程占 18.64%，水利信息化工程投资最少只占 0.51%。

从投资分布情况来看，新会区遵循了习近平总书记提出了“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正在逐步走出一条适合新会区实际情况的水利建设新路子。

6.3 资金筹措

根据国家及我省有关政策分析，积极开展各类型资金筹措措施：

（1）划分事权，明确投资主体

水利基础设施可分为公益性、准公益性和经营型等不同类型的。经营型项目（如水电、供水）以经济效益为主，公益性项目（如防洪、防潮、水土保持、水资源保护等）以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为主，准公益项目（如农业灌溉、农村饮水等）则兼有社会效益、生态环境效益和一定的经济效益。

公益性项目，以各级政府为投资主体，根据项目的性质、规模、受益范围等方面的情况，划分省政府和市县政府的事权，明确投资主体和投资比例，从各级财政和水利建设基金中安排资金。准公益性项目，由政府提财政补助或制定优惠政策，受益者合理分担，争取优惠贷款等。经营型项目，按市场经济规律办事，实行业主负责制，建立资本金，并通过市场融资筹集建设资金，实行现代企业制度，按照“资本结构股权化，投资来源多元化，市场监管法制化”的要求进行运作。随着水利市场的逐步建立和农村经济的发展，准公益性的项目将逐步向经营型转轨，实行事企分开，按市场化方式进行运作。

（2）建立多层次、多元化的投资渠道

本规划建设项目资金渠道主要包括政府投资、政策融资、银行贷款、社会筹资和利用外资等形式。规划涉及项目中，江门市碧道建设工程（新会区

段)和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程(新会区段)采用 EPC+O 模式,潭江河流治理工程采用 PPP 模式,水库、水闸、泵站工程、农业灌溉、水资源保护、非工程建设以及制度、科研等以政府投资为主,政策融资为辅;农村饮水等以社会筹资为主,政府投资引导和政策性融资为辅;供水管网、污水处理以市场融资为主。建设项目所需资金通过各有关部门的对口渠道申请。

6.4 重点项目

一、江新联围新会区段加固工程

江新联围属2级堤防,是广东省珠江三角洲五大重点堤围之一,也是江门市最重要的防洪屏障,位于珠江三角洲网河区的西部,东北面紧靠西江干流下游右岸,西南临潭江出口的银洲湖,西北为鹤山市,由天河围、礼东围、礼西围、睦洲围、梅大冲围、龙泉围、白洲围、三江一联围、三江三联围、环城联围和江会联围等11个中小堤围组成,范围约介于东经 $112^{\circ} 55' \sim 113^{\circ} 11'$,北纬 $22^{\circ} 24' \sim 22^{\circ} 47'$ 之间,总集雨面积为 545.60km^2 。江新联围干堤堤线北起江门市蓬江区与鹤山市交界处的大雁山脚天河顶,沿西江干流自上而下跨越江门水道和睦洲水道(入口),自西南转入虎坑水道复向西北蜿蜒,达潭江左岸新会区的梅林冲,全长 91.764km ,本次加固后的干堤堤线全长 91.035km ,其中 $0+000 \sim 54+430$ 为防洪堤段、 $54+430 \sim 91+035$ 为感潮堤段。

江新联围干堤的加固是江门市区域防洪的重要保证,由于干堤堤基淤土层深厚,经多年运行后,出现了不同程度的沉降,导致部分堤段堤顶高程不满足防洪标准的要求,其区域防洪(潮)能力有所降低。因此,急需对江新联围进行加固。

新会段堤防主要包括睦洲段、三江三联围段、三江一联围段、会城段今古洲段，堤线全长55.564km，主要建设内容为：加固堤防49.363km；重建3座电排站（牛牯田、掘冲及银洲西）、新建8座电排站（东环围（闸站结合）、南边侧、渔业、广益仔、荷包环、沙堤冲、三联（闸门泵）及小点围）、重建3座水闸（东环围、新沙东及春和）；加固水闸18座；重建或新建穿堤涵窦15座；江新联围干堤新会段布设观测控制网及信息化建设等，总投资约2.68亿元。

二、江门市碧道建设工程（新会区段）

高标准规划建设万里碧道是广东省委、省政府做出的一项重大决策，是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落实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的具体行动。编制江门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是积极贯彻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的行动之一，也是建设美丽侨乡的实际需求。

碧道建设任务主要包括水安全提升、水环境改善、水生态保护与修复、特色与景观营造、游憩系统构建等五方面。其中，水安全提升包括防洪工程、堤岸生态化改造、缓解城镇内涝等具体任务；水环境改善包括改善水质、整治入河排污口、控制面源污染、推进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管理等具体任务；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包括岸边带生态修复、监督水土流失、保障生态水量、保持生物栖息地、加强河湖联通等具体任务；特色与景观营造包括打造主题特色、营造特色空间、串联特色资源等具体任务；游憩系统构建包括打造特色游径、布设滨水慢行道、优化线性公园与完善亲水设施等具体任务。

根据《江门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2020-2035年）》和《江门市碧道建设工作方案（2020-2021年）》成果及江门市下达给新会区的碧道建设任务，到

2021 年底前，新会区需完成 5 段碧道规划建设任务，总长约 75.5 公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水安全提升、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水资源保障、景观与特色营造、游憩系统构建等 6 方面任务。其中，按年度分，2019 年完成 7.3 公里（已完成），2020 年完成 28.3 公里，2021 年完成 39.9 公里。新会区碧道近期建设长度见表 6.5-1。

6.5-1

新会区碧道近期建设长度

市（区）	编号	碧道名称	碧道类型	所在水系	单侧/ 双侧	2019 年建设长度 (km)			2020 年建设长度 (km)			2021 年建设长度(km)			总长度
						规划 新建 类	改造 升级 类	小计	规划 新建 类	改造升 级类	小计	规划 新建 类	改造升 级类	小计	(km)
新会区	★XH-01	江门水道新会段 碧道	城镇型	江门河	单侧	0	0	0	5.3	1.3	6.6	0	2.1	2.1	8.7
	XH-02	环大鳌岛碧道	乡野型	西江	单侧	0	0	0	0	15	15	0	20	20	35
	XH-03	潭江会城城区段	城镇型	潭江	单侧	0	0	0	0	0	0	0	9.7	9.7	9.7
	XH-04	小鸟天堂碧道	自然生态型	潭江	单侧	0	0	0	0	6.7	6.7	0	8.1	8.1	14.8
	XH-05	潭江沙仔岛碧道	乡野型	潭江	单侧	0	7.3	7.3	0	0	0	0	0	0	7.3
小计	5 段	-	-	-	-	0	7.3	7.3	5.3	23	28.3	0	32.8	39.9	75.5

三、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

根据《关于开展西江、潭江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作的动员令》（2018 年江门市总河长 1 号令）及《江门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让五邑河更美行动方案（2019-2020 年）〉的通知》（江河发〔2019〕3 号），江门市将西江、潭江流域 41 条重点河流（水系）综合治理工作作为河长制工作重点，结合每条河流（水系）实际情况，围绕水安全治理、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水生态等方面，因地制宜，编制综合治理方案并实施综合治理措施，通过加大工业、农业、生活、林业、渔业等各类污染源治理，实现干支流全流域同步治理，以推动西江水质持续向上向好，潭江国考牛湾断面达到Ⅱ类水质目标，力争尽快实现重点河流（水系）河畅、水清、堤固、岸绿、景美的目标。

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建设内容包括：水安全工程、水环境防治工程、水生态修复工程、碧道工程、流域综合预报调度系统等措施。对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的干流及其支流进行综合整治，达到防洪排涝、水环境治理的目标，创建可持续的生态景观，从而形成绿色基础设施体系，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总体效果。

防洪排涝：以江门市总体规划为依据，对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河道沿岸堤防情况进行现场调查，以及对现状防洪能力进行复核，对现状无堤防或堤防标准低、质量差等存在安全隐患的河段进行岸坡加固改造。通过堤防达标加固、河道岸坡整治、河道清淤疏浚、水闸、泵站、水陂等水利工程的建设，提高河道引排水能力，恢复水闸、水陂等建筑物的引排水功能，从而使得治理河道的防洪排涝达标，保障流域内居民生命财产安全，支撑区域经济稳定持续发展。

水环境治理：调查分析流域内污染源现状，充分了解流域污染特点、污

染负荷和水体黑臭成因，结合生活污染源治理、农业污染源治理、工业污染源治理工程、城市面源污染源治理、底泥污染源治理、垃圾污染源治理等工程措施和非工程措施的实施，控制入河污染物的排放，最终达到水环境治理的目标；通过上述措施使排入河道的污染物得到有效的控制，为保证河道恢复水体自净能力，提升河道水环境容量，增强抵抗外界污染的能力，通过人工曝气富氧，提高溶解氧含量，让生物能够存活，并采取生物生态修复技术，提高生物多样性，营造较为丰富的水生态等技术构建水生生态系统，以保证河道水质长效稳定机制。

碧道工程：景观与游憩系统构建主要围绕各类特色滨水空间开展设计，以人游憩服务需求为核心导向，以完善区域游憩系统为目标，结合水利、游憩、自然生态等综合功能，围绕塑造河湖主题特色、营造美丽大地景观、彰显地域文化特色、构建休闲游憩网络、优化布局碧道公园、完善便民设施等方面进行建设。具体内容包括滨水广场平台、植物绿化、慢行系统以及配套服务设施建设等内容。

根据《江门市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新会区总投资约 4.43 亿元，建设内容见表 6.5-2。

6.5-2

江门市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程（一期）工程特性表（新会区部分）

市(区)	投资 (万元)	建设内容									
		河流名称	水安全治理工程					水环境及水生态修复			碧道 工程 (km)
			治理 长度 (km)	堤防 加固 (km)	护岸 治理 (km)	清淤 疏浚 (km)	建筑物 (宗)	污水处 理厂 (座)	截污 管网 (km	面源及内源污染治理	
新会区	44720.56	江门水道	5.30	5.30							
		礼乐河									
		龙湾河	3.24		4.028	2.59	9				
		田金河	8.06			8.06				底泥改良工程 0.1 万 m²，水生植物 0.42 hm²，水生动物 2.8t，曝气工程 7 套，原位生态修复系统 4 套。	2.00
		沙冲河	14.70	22.20		9.40	6			水生植物 0.48hm²，水生动物 1.8t	
		址山河	2.90		0.90	2.00				水生植物 1.25hm²	
		小计	34.20	27.50	4.93	22.05	15	0	0.00		2.00

四、新建甜水水库工程

江门市银湖湾滨海新区核心区位于粤港澳大湾区、广东省沿海经济带、大广海湾等国家、省重大战略节点位置，为了保障滨海新区核心区的发展，规划新建甜水水库，为滨海新区核心区供水，总投资约 12 亿元。

规划建设甜水水库集雨面积 48.36km^2 ，死水位 12.0m，正常蓄水位 24.2m，设计洪水位为 27.42m，校核洪水位为 29.17m，死库容 293 万 m^3 ，兴利库容 3000 万 m^3 ，总库容 5552 万，每年可为滨海新区提供 5300 万 m^3 的水量。

7 规划实施效果分析与环境影响评价

7.1 实施效果分析

规划实施后，水利投入进一步加大，对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起到重要保障作用，水利建设具有防洪、供水、灌溉、生态环境保护等效益，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对拉动国家或地区经济社会发展，解决就业问题有很大作用。

防洪减灾体系建设方面：新会区重点通过对易涝区加强防洪排涝设施的建设，中小河流重点河段达到规划确定的防洪标准，重点易涝区域防洪排涝能力明显提升，基层防汛抢险救灾预警和有效应对能力得到提升，江河防洪重点薄弱环节得到显著改善，防洪工程体系将得到进一步完善；通过河流治理，农村地区重点河段达到设计防洪标准，防洪保障能力进一步提高，江河堤防达标率达到 90%；通过海堤达标加固建设；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后，明显降低下游地区防洪风险，有效发挥水库的灌溉供水等效益。农村基层防汛预报预警体系能够有效提高雨情、水情和灾情等信息采集和传输能力，进一步增强防汛指挥调度和应急处理能力。总的来说，“十四五”期间防洪排涝工程的建设，大大提高了新会区抵抗自然灾害的能力，为广大容易受灾的地区提供了防洪除涝安全和保障，避免城区频繁受洪潮危害，保护了城区人民生命财产及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维护了社会的稳定，促进了社会的发展。

水资源节约与保护利用方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合理配置和有效保护水资源，强化生态流量监测预警，加快建立目标合理、责任明确、

监管有力的生态流量管控体系。加强节水宣传，全社会节水能力显著提高，群众节水意识显著加强。通过实施银湖湾滨海新区新建甜水水库水源工程，为银湖湾滨海新区及广海湾新区的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水资源保障。

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方面：“十四五”期间通过在河湖岸边修建碧道，以及水系综合治理，提高生态文明建设，改善水生态环境质量，打造江河安澜的行洪通道、水清岸绿的生态廊道、融入自然的休闲漫道、高质量发展的滨水经济带，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不仅提高了防洪保障，还起到绿化美化的作用，为城乡居民增加了休闲娱乐的场所。

农村水利方面：通过实施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提高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行业监管方面：通过强监管落实治水的各项措施，进一步调整人的行为、纠正人的错误行为，遏制涉水违法事件和安全风险问题发展势头，重塑和谐人水关系，高效赋能的智慧化监管体系初步形成，河湖面貌明显改变，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显著提高，水安全风险有效遏制，“重建轻管”从根本上扭转，水土保持监管实现突破，形成治水管水的新局面。另外通过加强智慧水利建设、水利信息化体系建设，积极推进现代化水利建设，使水利事业更上一层楼，从而推动新会区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水利建设是新会区的基础建设，“十四五”水利规划项目如全部按时实施，能拉动当地经济的发展，增加就业机会，还可产生较大的财税收入，对新会区地方经济发展起较大的促进作用和支撑保障，其效益是显著的。

7.2 环境影响评价

7.2.1 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

规划实施也可能对局部带来一些不利环境影响。疏导河流、整治河道、加固堤防和涝区整治等水利工程建设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河流上下游的水文情势，改变了河流生态系统的结构和功能，有时还会对物种多样性和环境敏感区带来一些不利影响；水利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将对施工区的水质、大气、噪声、人群健康等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水库、涝区整治、堤防加固等水利工程建设可能存在征地拆迁、移民安置问题。

7.2.2 减缓对策

要高度重视规划实施和水利工程建设的不利环境影响，统筹做好水利发展与环境保护工作。依法加强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和环境影响评价等工程建设前期工作，强化对工程建设全过程的监督管理，认真落实各项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措施。在地质灾害易发区进行工程建设，做好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严格按照规定办理用地手续，切实做好工程征地补偿、移民安置和后期护持工作，确保被征地农民的生活水平不因征地而降低，保证长远生计，维护移民合法权益。河道内取水的工程，不能对取水河道或所在河网的水文情势造成较大的改变，要保证河道的生态流量、航运流量等要求，取水泵房需尽量避免占用河道，取水头部不宜深入河道过长，并且要有足够深度，避免对航运、堤防造成影响。小水电及蓄水工程运行期，要注意对下游河道的影响，保证下游生态流量，特别要严格保护库区环境，以防止水库水环境恶化及富营养化。加强对规划实施可能影响的重要生态环境敏感区水生态系统的

监测，及时掌握环境变化，采取相应的对策措施。加强规划实施的环境风险评估工作，针对可能发生的重大环境风险问题，制定突发环境事件的风险应急管理措施。

8 保障措施

为了保障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顺利和有效实施，须从以下几方面加强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强化政府宏观调控的主导作用

以政府行为为主体，切实加强各级政府对水利的宏观调控和领导，落实行政首长负责制，真正做到责任、措施和投入三到位，加快新会区水利事业的快速发展，使水利更好地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二）增加投入，建立稳定的投入保障机制

1、加大政府对水利的投入力度。合理划分政府与市场的事权，明确各类水利工程的投资主体。各级政府要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增加对水利的投入，政府预算内用于水利建设的资金要随经济社会发展逐步增加，确保用于水利的财政支出与本级财政支出总量的同步增长。

2、积极利用市场机制筹集水利建设资金。针对当前水工程投融资体制单一、投资不足等问题，拓宽资源开发思路，采取多渠道、多元化投融资体制。对于经济效益较明显的水利工程，通过批准特许经营权、放宽社会资金参与水利建设的限制条件和提高回报保障等措施，鼓励社会各界及企事业单位、个人，积极参与投资建设和运营。

3、调动广大人民群众参加水利建设的积极性。对小、微型水利工程和水土保持生态建设等水利设施，在政府给予适当补助和扶持的同时，有条件的逐步采取租赁、承包经营等方式盘活存量资产，调动广大农民积极参与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水土保持生态建设的积极性。

（三）推进科技创新，注重培养人才

加大水利科技投入，加强水利科技工作，完善水利科技创新机制。加快科技成果的推广，促进水利科技成果化，提高水利工作的科技含量，依靠科技进步和体制创新，促进水利现代化建设。加强对影响全区经济社会及人民生活的水利重大发展战略研究，积极探索新理论、新方法、新技术，推广应用新工艺、新材料，提高规划、勘测、设计、施工、管理等技术水平。

进一步完善信息化基础建设，采用信息网络、数字化等新技术，开发功能比较完备的水利业务应用系统，实现水利业务和行政管理的信息化，以信息化带动水利现代化。

适应水利改革发展新要求，全面提升水利系统干部职工队伍素质，切实增强建设管理和依法行政能力。大力引进、培养、选拔各类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完善人才评价、流动、激励机制，为水利现代化建设提供坚实的人才保证。

（四）强化规划监督实施

各级人民政府和水行政主管部门要采取有限措施，加强规划实施过程中的协调与监督，使治理开发与建设管理能够按照规划进行，各类基本建设都要符合综合规划和防洪、水资源等专业规划的要求，严禁任何违背规划进行建设的行为。

（五）科学论证，保障前期工作有效开展

充分重视前期工作质量，保证工程设计满足前期工作阶段性深度要求；加强重大项目的评估论证工作，注重对建设项目的技术经济、资金筹措、环境影响、移民安置、土地利用等方面的可行性论证；健全重大水利项目建设

专家论证制度，完善重大水利建设项目的决策机制，推进水利发展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和制度化。

（六）鼓励公众参与，社会共同实施

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是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规划，该规划既是政府行为，也是社会行为，需要各级政府、相关部门以及社会和市场主体的支持和参与才能实现。要加强宣传和引导，让各级政府、相关部门以及社会和市场主体了解“十四五”期间新会区水利工作的主要内容。同时要广泛听取公众意见，充分反映公众意愿，提高全社会对加快水利发展和改革的认同程度，引导公众积极地参与和支持水利规划实施，使规划实施取得更好的经济和环境效果。

附件

附件 1 专家评审意见

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报告 专家评审意见

2021年3月13日，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局在新会区组织召开了《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报告》（以下简称《规划》）专家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区发展和改革局、区财政局、特邀专家5名（名单附后）和《规划》编制单位江门市科禹水利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的代表，与会人员听取了《规划》编制单位的成果汇报及相关单位的意见，并进行了认真讨论，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新征程的重要机遇期，也是我省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当好“两个重要窗口”的关键时期。深入分析新时期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新形势对水利工作的新要求，科学编制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是十分必要的。

二、《规划》编制思路清晰、内容全面，提出的规划思路、原则、发展目标、总体布局基本符合新会区水利发展的实际与需求。

三、《规划》对“十三五”期间水利工作的评价总结客观真实，提出的“十四五”期间新会区水利改革发展补短板、强监管建设任务符合水利部“三对标、一规划”专项行动的要求；规划的改革及政策保障措施基本可行，预测的实施效果基本合理，符合《广东省水利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工作大纲》和《新会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要求。

四、专家一致同意通过评审，经适当修改补充完善按程序上报审批后，可作为新会区“十四五”期间水利改革发展的指导性文件。

五、建议：

- 1、补充完善相关《规划》编制依据及指标体系。
- 2、完善水利基层能力建设相关规划内容。

专家组组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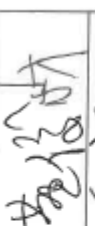


2021年3月13日

《江门市新会区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报告》

评审专家签名表

2021年3月13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签名
组长 区舵样	江门市水利局	高级工程师	
成员 黄俊材	广东省水文局江门水文分局	高级工程师	
成员 关永智	广东粤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成员 李子仁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成员 魏俊勇	江门市水电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附件 2 专家意见采纳情况

专家	意见	采纳情况
专家组	补充完善相关《规划》编制依据及指标体系。	已补充，2.1 节，2.5.2 节
	完善水利基层能力建设相关规划内容。	已补充，5.7.5 节
魏俊勇	加强与江门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在规划内容和目标指标方面的衔接	已衔接
	第四部分，补充主要河流生态流量管控的目标和任务要求	已补充，4.3 节
	第五部门，补充完善人才培养引进等方面的内容措施	已补充，5.7.4 节
	信息化方面：水资源信息化加强规划，水资源监管方面也配套部分信息化建设，可以从线上管，图上管及表上管进一步深化应用	新会区已经建设
关永智	补短板中城乡防洪建议纳入主要江河防洪体系建设，而把江河防洪体系建设内的电排站建设纳入城乡治涝工程	不采纳，江河体系建设中江新联围加固工程中堤防加固、电排站建设作为一个整体立项
	供水保障规划投资较大，建议对相关项目做一些方案必选	本项目不列入本次规划
	“十四五”规划总投资较大，建议在财力支撑上面能否满足要求做一些补充完善	已补充，6.3 节
	附表 1 增加加设性质一栏，如拟建、续建等	已修改，见附表 1
黄俊材	进一步梳理归纳新会水利特点、存在问题	已修改，1.2 节
	对“十三五”的实现情况统计，不宜提“预计 2020 年”应统计实际情况	未采纳，因为有些指标 2020 年的指标数据尚未公布
	规划指标体系中补充现状年相关指标，并对 2025 年指标做说明	已补充，2.5.2 节
	补齐短板应与发展目标、指标体系联系表述	已修改，第三章
	进一步完善实施效果分析评价内容	已完善，7.1 节

附件 3 部门意见采纳情况

序号	各镇（街、区）、部门	意见	采纳情况
1	发改局、司法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城管局	无意见	-
2	财政局	建议结合当前地方财力，选择重点和最迫切需要，进一步梳理筛选，优化投资匡算后再考虑纳入规划编制，按“先急后缓”分步实施	采纳
3	睦洲镇	1、睦洲镇内堤防巩固提升标准要求达到五十年一遇的防洪标准设计	暂未采纳
		2、增加睦洲镇堤防围内主排灌河进行疏浚或清淤（估算 300 万元）。	采纳
5	沙堆镇	建议将沙堆镇五顷电排站重建工程（估算 350 万元）纳入规划	采纳
6	崖门镇	建议将甜水水闸（估算 1500 万元）、横水水闸（估算 700 万元）、长岗水闸（估算 500 万元）纳入拟建、续建（改建、重建）项目规划	采纳
7	古井镇	建议将 5 宗水库防汛道硬底化工程（估算 150 万元）、南朗村一泵站（估算 200 万元）、网山村明恒泵站（估算 130 万元）、文楼村企岭泵站（估算 60 万元）、石苑村一围泵站（估算 120 万元）、古井冲碧道工程（估算 200 万元）、文古三坑慈溪段碧道工程（估算 100 万元）、洲朗村双冲泵站（估算 200 万元）、岭北村淡河泵站（估算 95 万元），共计 1255 万纳入规划	泵站工程未采纳，其余采纳
8	其他镇（街）、滨海新区	无意见	-

附表

附表 1 新会区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水利工程补短板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市 （区）	镇/街	建设 性质	项目建设内容	规模和效益		项目总投资 （万元）	已完成 投资 （万元）	“十四五”计 划完成投资 （万元）
						规模	效益			
合计								454975	64574	330401
一、实施防洪提升工程，保障防洪安全								218188	22750	195438
（一）	主要江河防洪体系							61410	21750	39660
1	江门市潭江河流治理工程（新会段）	新会区	区本级	续建	新建 11 座闭口水闸，加固堤长 16.595km		保护耕地面积 30.55 万亩，保护人口 54.05 万人	34606	17750	16856
2	江新联围加固工程（新会段）	新会区	区本级	续建	加固堤防 49.363km；重建 3 座电排站（牛牯田、掘冲及银洲西）、新建 8 座电排站、重建 3 座水闸；加固水闸 18 座；重建或新建穿堤涵窦 15 座；江新联围干堤新会段布设观测控制网及信息化建设等。			26804	4000	22804
（二）	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120	0	120
1	沙堆冲上游水系整治工程	新会区	沙堆镇	拟建	水闸重建工程：沙堆镇元堆水闸重建 2 孔，单孔净宽 2.5m 总净宽 5.0m；南坑水闸重建单孔净宽 3m；河道清淤：大龙潭水库下游、南坑水库下游及流水响水库下游			120	0	120
（三）	山洪灾害防治							1200	0	1200
1	新会区中小河流山洪灾害防御监测系统	新会区	区本级	拟建	在现有河道监测网基础上加密水雨情监测站点，增加流量和流速监测功能，全面建立山洪灾害防御监测系统		为领导决策提供更全面、更实时、更可靠和更科学的依据	1000	0	1000
2	新会区山洪灾害调查评价报告（一）	新会区	双水镇 罗坑镇	拟建	对双水、罗坑两镇山洪灾害易发多发区域进行调查和评价分析		提高基层防汛预报预警能力	200	0	200
（四）	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4406	1000	3406
1	新会区梅阁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新会区	沙堆镇	续建	建设内容：加固主副坝，重建溢洪道、输水涵管、放水塔、交通桥，修整防汛公路，配套管理用房，新建水库自动化监控系统。	中型		3411	1000	2411
2	五指尖水库大坝灌浆及涵管重建工程	新会区	双水镇	拟建	大坝灌浆及重建涵管	小型	消除水库安全隐患。	400	0	400
3	新会区长坑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新会区		拟建	库坝灌浆、溢洪道重建	小型		445	0	445
4	古井镇 5 宗水库防汛道硬底化工程	新会区	古井镇	拟建				150	0	150
（五）	病险水闸除险加固							17308	0	17308
1	睦洲水闸除险加固工程	新会区	睦洲镇	续建	对水闸、船闸、连接堤及附属建筑物进行加固	中型	解决围内排涝问题，捍卫礼东、礼西、睦洲、三江镇等围内 33.27 万亩农田及 78.77 万人口的防洪安全，解决睦洲、三江等镇 5~25 万亩农田的灌溉任务。	5977	0	5977
2	大鳌南闸除险加固工程	新会区	大鳌镇	拟建	水闸及工程配套设施进行除险加固。	中型	保护大鳌镇 6 万人	3000	0	3000
3	罗坑镇石咀村红楼冲水闸重建工程	新会区	罗坑镇	拟建	水闸重建，净宽 3 米	小型	排涝 灌溉	140	0	140
4	罗坑镇下沙水闸重建工程	新会区	罗坑镇	拟建	重建水闸、新建管理房	小型	排涝 灌溉	124	0	124
5	三江镇深吕长洲冲水闸重建工程	新会区	三江镇	拟建	重建水闸一座，闸净宽 6 米	小型	进一步强化排灌功能	133	0	133
6	司前镇对冲水闸加固工程	新会区	司前镇	拟建	重建	小型		191	0	191
7	司前镇大略水闸加固工程	新会区	司前镇	拟建	重建	小型		138	0	138
8	沙堆冲水闸重建工程	新会区	沙堆镇	拟建	拆除原旧水闸，重建规模为为 4 孔，单孔净宽 5m，总净宽 20m；主要建设内容重建水工建筑物、机电金属结构及配电工程	小型	沙堆冲水闸的主要任务为防洪、排涝和引水灌溉；防御台风暴雨的袭击	4000	0	4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市 （区）	镇/街	建设 性质	项目建设内容	规模和效益		项目总投 资（万元）	已完成 投资 （万元）	“十四五”计 划完成投资 （万元）
						规模	效益			
9	双水镇社山水闸重建工程	新会区	双水镇	拟建	重建一座2孔水闸，单孔净宽5.0m，配备两台QPQ-1×8卷扬机启闭	小型	解决灌溉、排洪的问题，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380	0	380
10	甜水水闸	新会区	崖门镇	拟建				1500	0	1500
11	横水水闸	新会区	崖门镇	拟建				700	0	700
12	长岗水闸	新会区	崖门镇	拟建				500	0	500
13	睦洲镇梅冲水闸	新会区	睦洲镇	拟建	水闸残旧设计标准低，重建	小型	提高水闸的防洪能力	225	0	225
14	睦洲镇河口水闸	新会区	睦洲镇	拟建	水闸残旧设计标准低，重建	小型	提高水闸的防洪能力	300	0	300
（六）	城乡治涝工程							21476	0	21476
1	天等河涝区整治工程	新会区	司前镇	拟建	排涝泵站			1250	0	1250
2	睦洲镇堤防围内主排灌河清淤疏浚工程	新会区	睦洲镇	拟建	清淤疏浚			300	0	300
3	梅阁向阳排洪渠清淤加固工程	新会区	沙堆镇	拟建	排洪渠清淤1780m、衬砌挡土墙加固堤防740m	小型	确保向阳村250多亩水稻、茅向线X540公路及工业园区厂场在山洪暴雨时不受浸	100	0	100
4	沙堆镇五顷电排站重建工程	新会区	沙堆镇	拟建	重建			350	0	350
5	古井镇长乐冲口排涝泵站新建工程	新会区	古井镇	拟建	新建一台180KW排洪泵站，安装2台32ZLB-125型立式轴流泵，配套2台JSL-12-10型电机	小型	解决内涝问题，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344	0	344
6	罗坑锦丰围涝区整治工程	新会区	罗坑镇	拟建	建设排涝泵站	小型	解决内涝问题，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1200	0	1200
7	三江镇草冲泵闸新建工程	新会区	三江镇	拟建	新建闸站工程	小型	解决内涝问题，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800	0	800
8	三江镇湿水冲电排站新建工程	新会区	三江镇	拟建	新建排涝泵站	小型	解决内涝问题，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450	0	450
9	三江镇菊花园电排站重建工程	新会区	三江镇	拟建	重建排涝泵站	小型	解决内涝问题，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180	0	180
10	睦洲镇龙泉村长盛围电排站	新会区	睦洲镇	拟建	建设排涝泵站	小型	解决内涝问题，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80	0	80
11	睦洲镇东成泵闸新建工程	新会区	睦洲镇	拟建	新建排涝泵站	小型	解决内涝问题，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1500	0	1500
12	大鳌镇洪宙电排站重建工程	新会区	大鳌镇	拟建	重建排涝泵站	小型	解决内涝问题，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456	0	456
13	大鳌镇牛东电排站重建工程	新会区	大鳌镇	拟建	重建排涝泵站	小型	解决内涝问题，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180	0	180
14	大鳌镇六顷电排站重建工程	新会区	大鳌镇	拟建	重建排涝泵站	小型	解决内涝问题，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456	0	456
15	双水镇双水圩排涝泵站新建工程	新会区	双水镇	拟建	新建一台180KW排洪泵站，安装2台32ZLB-125型立式轴流泵，配套2台JSL-12-10型电机	小型	解决内涝问题，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480	0	480
16	金牛头电排站	新会区	会城街道	拟建	4台水泵，设计流量49m³/s	中型	解决内涝问题，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9000	0	9000
17	西卡电排站	新会区	会城街道	拟建	新建2台φ1000轴流水泵及配套电气设备	小型	解决内涝问题，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1690	0	1690
18	指西电排站	新会区	会城街道	拟建	新建2台φ800轴流水泵及配套电气设备	小型	解决内涝问题，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580	0	580
19	新冲电排站	新会区	会城街道	拟建	新建2台φ800轴流水泵及配套电气设备	小型	解决内涝问题，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980	0	980
20	新塘冲电排站	新会区	会城街道	拟建	新建轴流水泵及配套电气设备	小型	解决内涝问题，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550	0	550
21	双冲电排站	新会区	会城街道	拟建	新建轴流水泵及配套电气设备	小型	解决内涝问题，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550	0	550
（七）	城乡防洪工程							21269	0	21269
1	大鳌联围堤防加固工程	新会区	大鳌镇	拟建	38.2公里堤防巩固提升，穿堤建筑物除险加固。		保护大鳌镇人口6万人，中集集团等企业	8000	0	8000
2	睦洲黄布围堤防工程	新会区	睦洲镇	拟建	16.2公里堤防巩固提升，穿堤水闸除险加固。		捍卫面积2.3万亩，保护人口0.9万人。	4800	0	4800
3	睦洲石板沙堤防工程	新会区	睦洲镇	拟建	8.3公里堤防巩固提升，穿堤水闸除险加固。		捍卫耕地面积0.4万亩，保护人口0.3万人。	4000	0	4000
4	大鳌红卫岛堤围达标加固工程	新会区	大鳌镇	拟建	对红卫岛环岛堤围外坡浇筑砼护坡，浇筑C30砼堤面，维修防浪墙		大鳌镇人口6万人，中集集团等企业	2000	0	2000
5	沙冲河三益段加固工程	新会区	司前镇	拟建	堤防加固			174	0	174
6	独联万丰围北堤至鹅溪长山堤防新建防浪墙工程	新会区	沙堆镇	拟建	兴建混凝土防浪墙4.46公里		确保围内3000多亩农业生产及人民安全	690	0	69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市 （区）	镇/街	建设 性质	项目建设内容	规模和效益		项目总投 资（万元）	已完成 投资 （万元）	“十四五”计 划完成投资 （万元）
						规模	效益			
7	双水镇梁家河堤防加固工程	新会区	双水镇	拟建	加固堤防 6km，迎水坡采有砖砌防浪墙，高程 3.6m，堤面宽 3.0m		有效解决了梁家、式桥、朱村等免受洪水灾害	720	0	720
8	新妇河堤防（治理）	新会区	睦洲镇	拟建	治理长度 5.9km		提高堤防的防御能力，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的安全	885	0	885
（八）	海堤加固							91000	0	91000
1	银洲湖海堤加固工程	新会区	区本级	拟建	135.85 公里堤防巩固提升，穿堤水闸除险加固。		保护 10 个镇街和经济开发区	61000	0	61000
2	银湖湾滨海新区海堤加固工程	新会区	区本级	拟建	23.2 公里堤防巩固提升，穿堤水闸除险加固。		保护银洲湖滨海新区人民生命和财产的安全	30000	0	30000
二、强化节水和水资源合理配置，保障供水安全								121600	0	61600
（一）	中型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							1600	0	1600
1	鱼山万亩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	新会区	双水镇	拟建	改建万亩水库灌溉渠道 2km、规格 2*1.5，改建鱼山水库灌溉渠道 5.22km、规格 2*1.5		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1150	0	1150
2	曾坑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	新会区	双水镇	拟建	改建曾坑水库灌溉渠道 2.5km、规格 2*1.5		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450	0	450
（二）	供水保障工程							120000	0	60000
1	甜水水库新建工程	新会区	崖门镇	拟建	拟建甜水水库集雨面积 48.36km²，兴利库容 3000 万 m³，总库容 5552 万 m³		为银洲湖滨海新区供水问题	120000	0	60000
三、加强水生态环境修复，维护河湖健康								113487	41824	71663
（一）	碧道工程建设							62256	41824	20432
1	江门市碧道建设工程（新会区段）	新会区	区本级	续建	江门水道新会段碧道、环大鳌岛碧道、潭江会城城区段、小鸟天堂碧道、潭江沙仔岛碧道 5 段 75.5km		改善周边水系环境	61956	41824	20132
2	古井冲碧道工程	新会区	古井镇	拟建			改善周边水系环境	200	0	200
3	古井镇文古三坑慈溪段碧道工程	新会区	古井镇	拟建			改善周边水系环境	100	0	100
（二）	农村水系治理							4000	0	4000
1	新会区天湖水综合治理工程	新会区	罗坑镇	拟建	加固堤防，疏浚河道		提高流域防洪排涝能力	4000	0	4000
（三）	河湖生态保护与修复治理							47232	0	47232
1	新会区天湖水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工程	新会区	罗坑镇	拟建	治坡与治沟相结合，治理流域内水土流失，同时进行河道清洁、清淤、护岸，岸坡绿化等，完善流域排水体系，建设滨河亲水绿道，提升水环境、水安全		改善周边水系环境	2974	0	2974
2	江门市西江潭江流域跨界重点支流综合治理工程（一期）新会区段	新会区	区本级	拟建	对潭江流域江门水道、礼乐河、龙湾河、田金河、沙冲河、址山河实施水安全治理工程建设，项目包括河道堤围加固、河道清淤、水安全相关水工建筑物建设等。		保障新会辖区水安全	44258	0	44258
四、加强水利信息化建设，提升水利智慧化水平								1700	0	1700
（一）	“互联网+现代水利”建设							1200	0	1200
1	新会区智慧河湖建设	新会区	区本级	拟建	建设前端感知设备，构建河湖动态全面感知、河湖信息充分共享的智慧管理平台，实施“互联网+河长制”，构建智慧化河湖管理体系。		使得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与河湖管理深度融合，提高河湖管理智能化。	1200	0	1200
（二）	水利信息化体系建设							500	0	500
1	新会区水利工程管理信息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新会区	区本级	拟建	对闭口水闸开展信息自动化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增加水雨情预报预警及自动控制闸门启闭等功能		通过升级改造，实现工程管理智能化，确保工程科学合理、安全高效运行	500	0	500

附表 2 新会区水利发展“十四五”水利行业强监管项目表

项目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内容	项目规模	投资（万元）
合计						9650
一、健全水法规制度体系	1					
	2					
						
二、江河湖泊监管	1	新会区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	新会区	调查评价岸线资源及其开发利用现状，分析岸线保护及开发利用过程中存在的主要问题；综合考虑河道及湖泊防洪、航道治理、生态环境、城市建设等规划以及沿河地区国民经济及社会发展的要求，划分岸线控制线和功能区，提出岸线布局调整和控制利用管理的指导意见、岸线管理保护措施以及岸线保护和利用的政策制度建议。		500
	2					
						
三、节水和水资源监管	1					
	2					
						
四、水利工程监管	1	新会区小型水库标准化建设	新会区			5000
	2	新会区水利工程项目管理水平提升	新会区	加强水利设施管养方面支出		2500
						
五、水土保持监管	1					
	2					
						
六、水安全风险防控	1	新会区应急水量调度方案	新会区	编制区内重要河湖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以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		150
	2	新会区水旱灾害防治规划	新会区	收集原始资料，掌握全区水旱灾害基本情况，对灾害成因进行分析，并提出有效防治措施		250
	3	新会区水利信息化规划	新会区			150
七、执法监管	1					
	2					